以下為本公司申報會計師安永會計師事務所(香港執業會計師)為載入本文件而編撰的報告全文。

致中旅港澳文旅控股有限公司及中國銀河國際證券(香港)有限公司董事有關歷史財務資料之會計師報告

緒言

吾等就中旅港澳文旅控股有限公司(「**貴公司**」)及其附屬公司(「**貴集團**」)載於第I-4至I-86頁之歷史財務資料出具報告，該等歷史財務資料包括 貴集團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各年以及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有關期間**」)之合併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合併財務狀況表及 貴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表以及重大會計政策資料及其他說明資料(統稱「**歷史財務資料**」)。第I-4至I-86頁所載之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報告組成部分，乃為載入 貴公司就 貴公司股份在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主板[**編纂**]而刊發日期為[**編纂**]的文件(「**文件**」)而編製。

董事對歷史財務資料之責任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所載之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之歷史財務資料，並落實董事認為必要之內部監控，以確保於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不存在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引致之重大錯誤陳述。

申報會計師之責任

吾等之責任是對歷史財務資料發表意見，並將吾等之意見向 閣下報告。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之香港投資通函報告委聘準則第200號*投資通函內就歷史財務資料出具之會計師報告*進行吾等之工作。該準則要求吾等遵守道德規範，並規劃及執行工作，以對歷史財務資料是否不存在重大錯誤陳述獲取合理保證。

吾等之工作涉及執行程序，以獲取有關歷史財務資料所載金額及披露資料之證據。所選定之程序取決於申報會計師之判斷，包括評估由於欺詐或錯誤而導致歷史財務資料存在重大錯誤陳述之風險。在評估該等風險時，申報會計師考慮與實體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所載之呈列及編製基準編製真實而公平地反映情況之歷史財務資料有關之內部監控，以設計於各種情況下均屬恰當之程序，但目的並非對實體內部監控之成效發表意見。吾等之工作亦包括對董事所採用之會計政策是否恰當及所作出之會計估計是否合理作出評價，以及對歷史財務資料之整體呈列方式作出評價。

吾等相信，吾等所獲取之憑證能充足及適當地為吾等之意見提供基礎。

意見

吾等認為，就會計師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已分別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所載之呈列及編製基準，真實而公平地反映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以及 貴公司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財務狀況以及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之財務表現及現金流量。

審閱中期比較財務資料

吾等已審閱 貴集團的中期比較財務資料，當中包括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合併損益表、全面收益表、權益變動表及現金流量表以及其他說明資料(「**中期比較財務資料**」)。 貴公司董事負責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分別所載的呈列基準及編製基準，以編製及呈報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吾等的責任是根據吾等的審閱就中期比較財務資料發表結論。吾等已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閱準則第2410號*實體的獨立核數師對中期財務資料的審閱*進行審閱。審閱包括主要向負責財務及會計事務的人員作出查詢，及應用分析性及其他審閱程序。由於審閱範圍遠較按照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的範圍為小，故吾等無法保證吾等將知悉在審核中可能發現的所有重大事項。因此，吾等並不發表審核意見。基於吾等的審閱，吾等並無發現任何事項令吾等相信，就會計師報告而言，中期比較財務資料在各重大方面未有根據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及2.2分別所載的呈列基準及編製基準編製。

就聯交所證券上市規則及公司(清盤及雜項條文)條例項下事項出具之報告

調整

在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並未對第I-4頁中所界定之相關財務報表作出任何調整。

股息

吾等提述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1，當中載列有關 貴公司附屬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向其當時直接控股公司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及非控股股東宣派股息的資料。

貴公司並無歷史財務報表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日期以來尚未編製任何法定財務報表。

[•]
執業會計師
香港
二零二六年十月三十日

I 歷史財務資料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

下文載列的歷史財務資料構成本會計師報告的一部分。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的合併財務報表(歷史財務資料乃以此為依據)已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根據香港會計師公會(「**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審計準則進行審核(「**相關財務報表**」)。

歷史財務資料以港元呈列，除另有指明外，所有數值均四捨五入至最接近的千位數(「**千港元**」)。

合併損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收入	*5*	2,191,133	2,241,940	2,197,836	734,266	720,881
銷售成本		(1,385,156)	(1,493,198)	(1,573,853)	(502,368)	(553,706)
毛利		805,977	748,742	623,983	231,898	167,175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7*	85,307	83,871	74,497	22,944	24,808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	*14*	(21,500)	(206,701)	(182,270)	(121,187)	(56,450)
銷售及分銷開支		(64,096)	(67,901)	(67,949)	(21,182)	(21,231)
行政開支		(256,409)	(259,563)	(273,480)	(81,029)	(91,634)
經營溢利	*7*	549,279	298,448	174,781	31,444	22,668
財務收入	*6*	19,137	12,369	7,950	3,387	1,450
財務成本	*6*	(30,967)	(51,451)	(38,694)	(15,481)	(9,313)
財務成本淨額	*6*	(11,830)	(39,082)	(30,744)	(12,094)	(7,863)
分佔溢利及虧損：						
－聯營公司		33,916	46,664	48,137	17,756	20,893
－合營公司		(3,559)	(2,349)	4,087	2,199	1,335
除稅前溢利		567,806	303,681	196,261	39,305	37,033
稅項開支	*10*	(88,521)	(109,595)	(78,779)	(37,600)	(13,900)
年度／期間溢利		479,285	194,086	117,482	1,705	23,133
以下應佔：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		486,377	207,258	133,853	8,708	34,515
非控股權益		(7,092)	(13,172)	(16,371)	(7,003)	(11,382)
年度／期間溢利		479,285	194,086	117,482	1,705	23,133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港仙)						
每股基本及攤薄盈利	*12*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不適用

合併全面收益表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年度／期間溢利	479,285	194,086	117,482	1,705	23,133
年／期內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日後不會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允值儲備(不可撥回)的淨變動，扣除稅項	45	593	1,649	999	331
非控股權益應佔換算海外企業時之匯兑差額淨額	(9)	(532)	2	(425)	546
日後可能重新分類為損益的項目：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換算海外企業時之匯兑差額淨額	(7,454)	(16,179)	15,718	(417)	10,069
年度／期間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7,418)	(16,118)	17,369	157	10,946
年度／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71,867	177,968	134,851	1,862	34,079
以下應佔：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	478,946	191,375	150,396	8,791	44,750
非控股權益	(7,079)	(13,407)	(15,545)	(6,929)	(10,671)
年度／期間全面收益總額	471,867	177,968	134,851	1,862	34,079

合併財務狀況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資產					
非流動資產					
物業、廠房及設備	*13*	5,230,210	5,156,799	5,002,140	4,934,611
投資物業	*14*	3,312,483	3,097,458	2,918,329	2,889,339
商譽	*15*	1,292,923	1,292,923	1,292,923	1,292,923
其他無形資產	*16*	112,734	121,301	121,301	121,301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18*	90,670	133,072	154,946	153,179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19*	25,410	23,061	27,148	28,483
權益投資	*20*	903	1,496	3,145	3,476
按金	*23*	1,556	1,351	1,998	1,610
遞延稅項資產	*31*	114,070	71,731	55,835	53,972
非流動資產總值		10,180,959	9,899,192	9,577,765	9,478,894
流動資產					
存貨	*21*	133,497	129,553	118,845	122,326
應收貿易款項	*22*	105,129	102,648	129,737	94,583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23*	174,373	144,972	162,922	174,056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25*	26,821	20,076	14,982	21,47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5*	47,921	61,167	64,314	74,340
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24*	830	516	533	630
現金及銀行結餘	*24*	541,344	508,873	467,890	506,626
流動資產總值		1,029,915	967,805	959,223	994,037
資產總值		11,210,874	10,866,997	10,536,988	10,472,931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權益及負債					
權益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股本	*32*	234	234	234	234
儲備		6,112,980	6,304,355	3,829,777	3,874,527
		6,113,214	6,304,589	3,830,011	3,874,761
非控股權益		747,705	734,298	587,229	576,558
權益總額		6,860,919	7,038,887	4,417,240	4,451,319
負債					
非流動負債					
遞延收入	*28*	7,823	2,572	460	420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25*	493,882	460,882	150,882	150,882
租賃負債	*30*	33,481	54,727	37,350	30,815
其他借貸	*29*	183,882	150,882	150,882	150,882
遞延稅項負債	*31*	426,799	414,483	409,370	402,566
非流動負債總額		1,145,867	1,083,546	748,944	735,565
流動負債					
應付貿易款項	*26*	81,340	58,871	71,647	73,2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27*	507,518	491,633	661,357	721,37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25*	1,969,067	1,629,727	3,832,285	3,692,38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5*	26,664	25,586	26,377	30,477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25*	204,869	237,869	499,869	499,869
租賃負債	*30*	24,501	35,546	35,811	36,069
應付稅項		62,629	32,332	30,458	39,637
銀行及其他借貸	*29*	327,500	233,000	213,000	193,000
流動負債總額		3,204,088	2,744,564	5,370,804	5,286,047
負債總額		4,349,955	3,828,110	6,119,748	6,021,612
流動負債淨額		2,174,173	1,776,759	4,411,581	4,292,010
權益及負債總額		11,210,874	10,866,997	10,536,988	10,472,931

合併權益變動表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股本	合併儲備[1]	樓宇重估儲備[3]	資本儲備[4]	中國儲備金[2]	匯兑波動儲備	公允值儲備(不可撥回)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32)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4,407	(50,055)	858	3,102,375	5,634,268	754,784	6,389,052
全面收益／(虧損)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486,377	486,377	(7,092)	479,285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允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23	–	23	22	45
換算海外企業時之匯兑差額淨額	–	–	–	–	–	(7,454)	–	–	(7,454)	(9)	(7,463)
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7,454)	23	–	(7,431)	13	(7,418)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7,454)	23	486,377	478,946	(7,079)	471,867
與公司擁有人之交易											
轉自保留溢利	–	–	–	–	25	–	–	(25)	–	–	–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4,432*	(57,509)*	881*	3,588,727*	6,113,214	747,705	6,860,919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股本	合併儲備[1]	樓宇重估儲備[3]	資本儲備[4]	中國儲備金[2]	匯兑波動儲備	公允值儲備(不可撥回)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32)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4,432	(57,509)	881	3,588,727	6,113,214	747,705	6,860,919
全面收益／(虧損)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207,258	207,258	(13,172)	194,086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允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296	–	296	297	593
換算海外企業時之匯兑差額淨額	–	–	–	–	–	(16,179)	–	–	(16,179)	(532)	(16,711)
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6,179)	296	–	(15,883)	(235)	(16,118)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6,179)	296	207,258	191,375	(13,407)	177,968
與公司擁有人之交易											
轉自保留溢利	–	–	–	–	1,152	–	–	(1,152)	–	–	–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5,584*	(73,688)*	1,177*	3,794,833*	6,304,589	734,298	7,038,887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股本	合併儲備[1]	樓宇重估儲備[3]	資本儲備[4]	中國儲備金[2]	匯兑波動儲備	公允值儲備(不可撥回)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值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附註32)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5,584	(73,688)	1,177	3,794,833	6,304,589	734,298	7,038,887	
全面收益／(虧損)												
年度溢利／(虧損)	–	–	–	–	–	–	–	133,853	133,853	(16,371)	117,482	
年度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允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825	–	825	824	1,649	
換算海外企業時之匯兑差額淨額	–	–	–	–	–	15,718	–	–	15,718	2	15,720	
年度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5,718	825	–	16,543	826	17,369	
年度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5,718	825	133,853	150,396	(15,545)	134,851	
與公司擁有人之交易												
轉自保留溢利	–	–	–	–	337	–	–	(337)	–	–	–	
宣派非控股股東股息	–	–	–	–	–	–	–	–	–	(131,524)	(131,524)	
宣派當時股東股息*(附註11)*	–	–	–	–	–	–	–	(2,624,974)	(2,624,974)	–	(2,624,97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5,921*	(57,970)*	2,002*	1,303,375*	3,830,011	587,229	4,417,240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股本	合併儲備[1]	樓宇重估儲備[3]	資本儲備[4]	中國儲備金[2]	匯兑波動儲備	公允值儲備(不可撥回)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值
	千港元 *(附註32)*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5,921	(57,970)	2,002	1,303,375	3,830,011	587,229	4,417,240
全面收益／(虧損)											
期內溢利／(虧損)	–	–	–	–	–	–	–	34,515	34,515	(11,382)	23,133
期內其他全面收益：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允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166	–	166	165	331
換算海外企業時之匯兑差額淨額	–	–	–	–	–	10,069	–	–	10,069	546	10,615
期間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總額	–	–	–	–	–	10,069	166	–	10,235	711	10,946
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10,069	166	34,515	44,750	(10,671)	34,079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5,921*	(47,901)*	2,168*	1,337,890*	3,874,761	576,558	4,451,319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未經審核)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										
	股本	合併儲備[1]	樓宇重估儲備[3]	資本儲備[4]	中國儲備金[2]	匯兑波動儲備	公允值儲備(不可撥回)	保留溢利	總計	非控股權益	權益總值
	千港元 *(附註32)*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5,584	(73,688)	1,177	3,794,833	6,304,589	734,298	7,038,887
全面收益／(虧損)											
期間溢利／(虧損)	–	–	–	–	–	–	–	8,708	8,708	(7,003)	1,705
期間其他全面收益／(虧損)：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公允值變動，扣除稅項	–	–	–	–	–	–	500	–	500	499	999
換算海外企業時之匯兑差額淨額	–	–	–	–	–	(417)	–	–	(417)	(425)	(842)
期間除稅後其他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417)	500	–	83	74	157
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	–	–	–	–	(417)	500	8,708	8,791	(6,929)	1,862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234	1,642,810	937,670	(4,031)	5,584	(74,105)	1,677	3,803,541	6,313,380	727,369	7,040,749

附註：

1 合併儲備指香港中旅(定義見附註1)為換取因過往年度集團重組而收購共同控制下附屬公司資產淨值所發行之股本之間的差額。

2 中國儲備金乃根據適用於 貴公司附屬公司的中華人民共和國公司法所撥備的儲備。根據有關中外合營公司的法律及法規， 貴集團於中國內地的附屬公司的部份溢利已撥入使用權受限的中國儲備金。

3 樓宇重估儲備指過往年度將物業、廠房及設備轉撥至投資物業時，所產生的物業重估盈餘。

4 資本儲備指過往年度收購非控股權益所產生的損益。

* 該等儲備賬目包括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中的合併儲備總額6,112,980,000港元、6,304,355,000港元、3,829,777,000港元及3,874,527,000港元。

合併現金流量表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除稅前溢利		567,806	303,681	196,261	39,305	37,033
經調整：						
財務收入	*6*	(19,137)	(12,369)	(7,950)	(3,387)	(1,450)
財務成本	*6*	30,967	51,451	38,694	15,481	9,313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7(a)*	127	(23,610)	(939)	–	(16)
折舊	*7(b)*	256,672	299,909	300,426	102,002	101,181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淨額	*7(b)*	546	23	5,190	4,272	222
議價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7(a)*	(4,819)	–	–	–	–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	*7(b)*	21,500	206,701	182,270	121,187	56,450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		(33,916)	(46,664)	(48,137)	(17,756)	(20,893)
分佔合營公司之虧損／(溢利)淨額		3,559	2,349	(4,087)	(2,199)	(1,335)
		823,305	781,471	661,728	258,905	180,505
存貨減少／(增加)		7,030	3,944	10,708	1,614	(3,481)
應收貿易款項、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增加)／減少		(131,149)	38,182	(44,058)	(38,560)	24,186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17,357)	6,745	5,094	5,127	(6,494)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減少／(增加)		1,834	(13,246)	(3,147)	24,203	(10,027)
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增加／(減少)		148,894	(23,165)	5,174	(49,610)	44,770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及控股公司款項增加／(減少)		2,556	(5,043)	21	(1,374)	3,319
扣除銷售稅後遞延收入增加／(減少)		3,452	(5,251)	(2,112)	(2,151)	(40)
經營業務所得現金流量		838,565	783,637	633,408	198,154	232,738
已繳香港、中國及澳門利得稅		(12,906)	(108,148)	(72,528)	(17,588)	(12,854)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825,659	675,489	560,880	180,566	219,884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投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收財務收入		19,137	12,369	7,950	3,387	1,450
已收一間聯營公司之股息		–	15,200	30,400	15,200	22,660
購入物業、廠房及設備及其他無形資產		(663,831)	(223,257)	(57,519)	(47,663)	(17,62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所得款項		792	65,690	2,159	270	101
購入投資物業	*14*	(31,500)	(6,544)	(17,839)	–	(7,113)
注資予聯營公司		(15,840)	(10,937)	(4,138)	–	–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淨額	*33*	(897,929)	–	–	–	–
提取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	314	–	–	–
存放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502)	–	(17)	–	(97)
存放購入時原到期日超出三個月之未抵押定期存款		–	(589)	–	–	–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1,589,673)	(147,754)	(39,004)	(28,806)	(626)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流量						
已付租金本金部份		(26,667)	(37,170)	(43,778)	(13,955)	(15,433)
已付租金利息部份		(1,672)	(4,117)	(2,017)	(1,556)	(1,057)
已付財務成本		(29,295)	(54,167)	(36,677)	(13,925)	(8,256)
新增銀行及其他借貸		17,500	45,000	30,000	150,000	160,000
償還銀行及其他借貸		(40,000)	(172,500)	(50,000)	(200,000)	(180,000)
新增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310,000	–	–	–	–
償還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	–	(48,000)	(48,000)	–
一間控股公司墊款		298,364	267,803	–	–	–
向一間控股公司還款		–	(603,178)	(421,646)	(8,932)	(139,118)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28,230	(558,329)	(572,118)	(136,368)	(183,864)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增加淨額		(235,784)	(30,594)	(50,242)	15,392	35,394
年／期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781,212	541,344	508,284	508,284	467,301
匯率變動影響淨額		(4,084)	(2,466)	9,259	7,407	3,342
年／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24(a)*	541,344	508,284	467,301	531,083	506,037

貴公司財務狀況表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負債		
流動負債		
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	8,786
流動負債總額	–*	8,786
	–*	8,786
負債總額	–*	8,786
權益		
股本	–*	–*
累計虧損	–*	(8,786)
	–*	(8,786)

* 餘額指低於1,000港元的款項。

II 歷史財務資料附註

1. 公司資料

貴公司為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 貴公司註冊辦事處位於P.O. Box 31119, Grand Pavilion, Hibiscus Way, 802 West Bay Road, Grand Cayman, KY1-1205, Cayman Islands。 貴公司主要營業地點位於香港干諾道中78-83號中旅集團大廈12樓。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公司直屬控股公司為香港中旅國際投資有限公司(「**香港中旅**」)，中間控股公司為香港中旅(集團)有限公司(「**中旅(集團)**」)，該等公司均於香港註冊成立，而最終控股公司為中華人民共和國(「**中國**」)國有企業中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

貴公司為投資控股公司。於有關期間， 貴公司附屬公司主要從事以下業務(「**相關業務**」)：

-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
- 酒店業務
- 客運業務

於 貴公司註冊成立及分拆重組完成前，相關業務主要由香港中旅之附屬公司進行。

貴公司及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附屬公司已進行文件中「歷史及發展」一節「分拆重組」一段所述之分拆重組。除分拆重組外， 貴公司自註冊成立以來並未開展任何業務或營運。

於本報告日期， 貴公司於其附屬公司中持有直接及間接權益，該等附屬公司均為私人有限責任公司(或倘於香港境外註冊成立，則其特徵與在香港註冊成立的私人公司實質上相若)。 貴集團主要附屬公司的詳情載列如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貴集團所持普通股／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北京港中旅維景國際大酒店有限公司[2, 5]	中國／中國內地	12,000,000美元	100	100	100	100	物業投資控股及酒店業務
香港中旅證件服務有限公司[4]	香港	10股普通股1,000港元 10,000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1,0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簽證代理服務
中旅快線有限公司[3, 4]	香港	10,000股普通股 10,000港元	50	50	50	50	客運服務
香港中旅科技電腦有限公司[4]	香港	10,000,000股普通股 10,0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電腦零件貿易、提供電腦服務及投資控股
香港中旅物業投資有限公司[4]	香港	11,075股普通股 468,001,000港元 1,000,000股 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00,000,000港元	90.29	90.29	90.29	90.29	旅遊業務、中國簽證代理、投資控股及旅遊代理
香港中旅汽車服務有限公司[3, 4]	香港	2股普通股200港元 5,000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500,000港元	50	50	50	50	客運服務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貴集團所持普通股／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香港中旅維景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4]	香港	100,001股普通股 100,001港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管理
北京港中旅維景國際酒店管理有限公司[2, 5]	中國／中國內地	5,00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酒店管理
欣興發展有限公司[4]	香港	2股普通股2港元 2股無投票權遞延股份2港元	100	100	100	100	物業投資控股及酒店業務
廣東港中旅金煌運輸有限公司[1, 3, 5]	中國／中國內地	30,000,000港元	50	50	50	50	客運服務
Hotel Metropole Holdings Ltd.[4]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100股 每股面值1美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00	100	100	100	物業投資控股及酒店業務
Metrocity Hotel Ltd.[4]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股每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100股 每股面值1美元之無投票權遞延股份	100	100	100	100	物業投資控股及酒店業務
新巴集團有限公司[3, 4]	香港	1,000,000股普通股 1,000,000港元	40	40	40	40	客運服務
澳門富華發展有限公司[6]	澳門	澳門幣200,000元	100	100	100	100	物業投資控股及酒店業務
Well Done Enterprises Inc.[4]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股面值1美元之普通股	100	100	100	100	物業投資控股及酒店業務
銀達(香港)有限公司[4]	香港	100股普通股10,000港元	100	100	100	100	物業投資
CTSHK Transportation (Macao) Company Limited[3, 6]	澳門	澳門幣5,000,000元	50	50	50	50	客運服務
中旅快綫運輸(深圳)有限公司[2, 3, 5]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50	50	50	50	客運服務及投資控股
中旅快線運輸(珠海)有限公司[1, 3, 5]	中國／中國內地	人民幣10,000,000元	50	50	50	50	客運服務
Macao CTS Passenger Road Transport Company Limited [3, 6]	澳門	澳門幣5,000,000元	25	25	25	25	客運服務
信德中旅船務投資有限公司[3, 4, 7]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10,000美元	50	50	50	50	投資控股
信德中旅輪船有限公司[3, 4]	英屬處女群島／香港	2美元	50	50	50	50	投資控股
FEH Company Limited [3, 6]	澳門	澳門幣10,000,000元	50	50	50	50	航運

名稱	註冊成立／註冊經營地點	已發行股本／(註冊資本)詳情	貴集團所持普通股／股權百分比(%)				主要業務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Shun Tak China Travel Ship Management (Macau) Limited [3, 6]	澳門	澳門幣10,000,000元	50	50	50	50	船務管理
STCT Ferry Services (Macau) Limited [3, 6]	澳門	澳門幣10,000,000元	50	50	50	50	航運
遠東水翼船務有限公司[3, 4]	香港	2,000港元	50	50	50	50	航運
信德中旅船務管理有限公司[3, 4]	香港	200港元	50	50	50	50	船務管理
千仲有限公司[3, 4]	香港	10港元	50	50	50	50	燃料供應
海洋造船工程有限公司[3, 4]	香港	200港元	50	50	50	50	船舶修理
信德中旅噴射飛航有限公司[3, 4]	香港	20港元	50	50	50	50	提供餐飲服務
信德中旅國際海事顧問有限公司[3, 4]	香港	2港元	50	50	50	50	投資控股
信德中旅噴射飛航(廣州)有限公司 [3, 4]	香港	2港元	50	50	50	50	投資控股
Estoril Tours Travel Agency Limited [3, 6]	澳門	澳門幣1,000,000元	50	50	50	50	旅行社
港澳飛翼船有限公司 [3, 4]	香港	10,000,000港元	50	50	50	50	航運
佳聚有限公司 [3, 4]	香港	2港元	50	50	50	50	物流及快遞服務
信德中旅國際物流投資有限公司 [3, 4]	香港	2港元	50	50	50	50	投資控股
噴射飛航旅遊服務有限公司[3, 4]	香港	750,000港元	50	50	50	50	旅行社

上表載列　貴公司董事認為對有關期間業績有重大影響或構成　貴集團資產淨值主要部分之附屬公司。　貴公司董事認為如記錄其他附屬公司之資料會使此項過於冗長。

由於歷史財務資料所述的若干附屬公司並無英文註冊名稱，因此其英文名稱為對其中文名稱翻譯而成。

附註：

1.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外商獨資企業。

2. 根據中國法律註冊成立為有限公司。

3. 貴集團持有的普通股或股權比例不超過50%，但由於根據合約協議， 貴集團持有超過半數的表決權，因此仍對該實體保有控制權。

4. 該等實體根據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法定財務報表乃由安永會計師事務所(一間香港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5. 該等實體根據中國企業會計準則(「**中國企業會計準則**」)所編製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法定財務報表乃由信永中和會計師事務所(特殊普通合夥)(一間於北京註冊的執業會計師)審核。

6. 由於該等實體根據其註冊成立司法權區相關規則及法規，無須接受任何法定審核要求，因此並未就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

7. 該實體由 貴公司直接持有。

2.1 呈列基準

根據分拆重組(詳情載於文件「歷史及發展」一節「分拆重組」一段)， 貴公司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有關期間結束後，成為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的控股公司。於分拆重組前後，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公司均受中旅(集團)(「**控股股東**」)的共同控制。

於分拆重組完成前，香港中旅(當時之「**控股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主要從事相關業務及其他業務(例如物業開發及投資)(「**非相關業務**」)。為呈列相關業務的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現金流量，香港中旅旗下僅從事與相關業務無關業務的附屬公司，以及 貴公司若干附屬公司所經營的非相關業務，已從本歷史財務資料中剔除。

因此，就本報告而言，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合併會計原則，以合併方式編製，猶如分拆重組已於有關期間開始時完成。

貴集團於有關期間以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的合併損益表、合併全面收益表、合併權益變動表及合併現金流量表包括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所有公司／業務由最早呈列日期或自該等附屬公司及／或相關業務首次受控股股東共同控制當日(以較短期間者為準)起的業績及現金流量。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合併財務狀況表已予編製，以自控股股東所示利用現有賬面值呈列該等附屬公司及／或相關業務的資產及負債。並無就反映公允值或因分拆重組確認任何新資產或負債而進行調整。

由控股股東以外人士所持附屬公司及／或業務的股本權益，以及有關權益變動，於分拆重組前應用合併會計原則呈列為於權益中的非控股權益。

所有集團內公司間交易及結餘已於合併時對銷。

2.2 編製基準

歷史財務資料乃按照香港會計師公會頒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包括所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香港會計準則(「**香港會計準則**」)及詮釋)而編製。 貴集團在編製有關期間的歷史財務資料時，已一致採納所有自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開始的會計期間生效之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連同相關過渡條文。

歷史財務資料乃根據歷史成本法編製，惟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4所載重大會計政策所述按公允值計量之下列資產除外：

- 投資物業，包括持作投資物業之租賃土地及樓宇權益，而 貴集團為物業權益登記擁有人；及
- 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貴集團流動負債淨額約4,292.0百萬港元。流動負債中包括應付直接控股公司香港中旅的款項4,191.7百萬港元。於有關期間末後，根據文件「歷史及發展」一節「分拆重組」一段所詳述的分拆重組，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三日，香港中旅根據債務出讓協議將應付予香港中旅之款項出讓予 貴公司，作為向香港中旅配發及發行新普通股之代價(「**債務出讓**」)。於債務出讓完成後，除與**[編纂]**開支有關應付予香港中旅的**[編纂]**百萬港元外， 貴集團先前欠付香港中旅的款項已於 貴集團層面資本化並予以注銷。經考慮自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起計十二個月的經營現金流量，以及香港中旅透過債務出讓提供的財務支援後， 貴公司董事相信， 貴集團將擁有充足的財務資源，以清償未來十二個月內到期的金融負債及應付款項。因此，歷史財務資料乃按持續經營基準編製。

2.3 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貴集團並無於本歷史財務資料中應用下列於有關期間已頒佈但尚未生效的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 貴集團擬於該等新訂及經修訂香港財務報告準則會計準則生效時予以應用(如適用)。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	*財務報表中的呈列及披露*[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9號及其修訂本	*非公共受託責任的附屬公司：披露*[1]
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0號及香港會計準則第28號修訂本	*投資者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間資產出售或投入*[2]
香港會計準則第21號修訂本	*換算為惡性通貨膨脹呈列貨幣*[1]

1 二零二七年一月一日或之後開始的年度／報告期間生效
2 尚未釐定強制生效日期，惟可供應用

貴集團正評估該等新訂及經修訂準則於首次應用時的影響。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引入損益表列報的新規定，包括訂明總計及小計。其亦規定在單一附註中披露管理層界定的績效指標，並對主要財務報表及附註中的組合(匯總和分類)及資料位置提出更高的規定。預期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8號不會對 貴集團的財務狀況表產生任何影響，但於首次應用時，將改變 貴集團損益表及現金流量表的呈列方式，並影響財務報表附註中若干項目的披露。截至目前， 貴集團預期其他新訂及經修訂準則可能會導致會計政策有所變動，但不太可能對 貴集團於首次應用期間的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影響。

2.4 重大會計政策

附屬公司

附屬公司為 貴公司直接或間接控制的實體(包括結構性實體)。當 貴集團對參與投資對象業務的浮動回報承擔風險或享有權利且能透過對投資對象的權力(即 貴集團獲賦予現有能力以主導投資對象相關活動的既存權利)影響該等回報時，即取得控制權。

於一般情況下均存在多數投票權形成控制權之推定。倘 貴公司擁有少於投資對象大多數投票或類似權利的權利，則 貴集團於評估其是否擁有對投資對象的權力時會考慮一切相關事實及情況，包括：

(a) 與投資對象其他投票持有人的合約安排；

(b) 其他合約安排所產生的權利；及

(c) 貴集團的投票權及潛在投票權。

附屬公司的業績，已按已收及應收股息的金額計入 貴公司損益。若存在事實和情況表明會計政策中描述控制附屬公司之三元素有一個或多個發生變化， 貴集團將重新評估對投資對象是否仍擁有控制權。不導致失去於附屬公司控制權之 貴集團擁有權變動，按權益交易入賬。

倘 貴集團失去對附屬公司之控制權，則會取消確認相關資產(包括商譽)、負債、任何非控股權益及匯兑波動儲備；並於損益中確認任何保留投資之公允值及任何因此產生的盈餘或虧絀。先前已於其他全面收益確認的 貴集團應佔份額，乃按與 貴集團直接出售相關資產或負債所需的相同基準重新分類至損益或保留溢利(如適用)。

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

聯營公司指 貴集團持有其通常不少於20%股本表決權的長期權益並對其有重大影響力的實體。重大影響力為可參與投資對象的財務及營運政策決定之權力，而非控制或共同控制該等政策。

合營公司指一種合營安排，對該安排擁有共同控制權之訂約方據此對合營公司之資產淨值擁有權利。共同控制指按照合約協定對一項安排所應佔之控制權，共同控制僅在有關活動要求享有控制權之訂約方作出一致同意之決定時存在。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乃以 貴集團按權益會計法分佔淨資產減任何減值虧損於財務狀況表列賬。對於可能存在的任何不同會計政策，均會作出調整使其一致。

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收購後業績及其他全面收益分別計入損益表及全面收益表。此外，倘直接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權益確認變動，則 貴集團會於權益變動表確認其分佔的任何變動(倘適用)。 貴集團與其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交易所產生的未變現收益及虧損將以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的投資為限對銷，惟未變現虧損證明所轉讓資產出現減值則除外。收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所產生之商譽乃計入作為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或合營公司之投資之一部分。

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變成對合資公司的投資，反之亦然，則保留權益不予重新計量。同時，該投資將繼續按權益法入賬。在所有其他情況下，於失去對聯營公司的重大影響力或合營公司的共同控制後， 貴集團將按公允值計量及確認任何保留投資。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在失去重大影響或共同控制時的賬面值與保留投資及處置收益的公允值之間的任何差額均於損益中確認。

業務合併(共同控制者除外)及商譽

業務合併採用收購法列賬。轉讓代價乃以收購日期的公允值計量，該公允值為 貴集團轉讓的資產於收購日期的公允值、 貴集團向被收購方前擁有人承擔的負債及 貴集團發行以換取被收購方控制權的股本權益的總和。於各業務合併中， 貴集團選擇是否以公允值或被收購方可識別淨資產的應佔比例，計量於被收購方的非控股權益。非控股權益的所有其他組成部分均以公允值計量。收購相關成本於產生時列為開支。

當所收購的一組活動及資產包含共同對創造產出的能力作出重大貢獻的一項投入及一項實質性程序時， 貴集團釐定其已收購一項業務。

當 貴集團收購一項業務時，會根據合約條款、收購日期之經濟環境及相關條件對所承擔的金融資產及負債進行評估，以作出適當的分類及確認，包括將嵌入式衍生工具與被收購方主合約分開。

商譽初步按成本計量，即已轉讓代價、非控股權益之確認金額及 貴集團先前所持於被收購方之股本權益公允值總額超出所收購可識別資產及所承擔負債之差額。倘總代價及其他項目之總和低於所收購資產淨值之公允值，於重估後之差額會於損益內確認為議價購買時之收益。

初始確認後，商譽按成本減累計減值虧損計量。商譽每年就減值進行測試，倘有事件或情況變化顯示賬面值可能出現減值跡象，則進行更為頻密之檢討。 貴集團會於十二月三十一日進行年度商譽減值測試。就減值測試而言，業務合併中購入之商譽由收購日期起，被分配到預期將從合併之協同效應中受益之 貴集團各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不論 貴集團之其他資產或負債是否被分配至該等單位或單位組別。

減值按對與商譽有關之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可收回金額進行之評估釐定。倘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組別)之可收回金額少於其賬面值，則確認減值虧損。就商譽確認之減值虧損不會於後續期間撥回。

當商譽被分配至現金產生單位(或現金產生單位組別)及出售該單位內某部分業務，則於釐定出售業務之收益或虧損時，與出售業務相關之商譽將包括在該業務之賬面值內。在此情況下出售之商譽將以出售業務和保留之現金產生單位部分的相對價值為基礎作計量。

公允值計量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按公允值計量其投資物業及按公允值計量之股權投資。公允值為市場參與者於計量日期在有序交易中出售資產將會收取或轉讓負債將會支付之價格。公允值計量乃根據假設出售資產或轉讓負債之交易在資產或負債之主要市場或(在無主要市場之情況下)在資產或負債之最具優勢市場進行而作出。主要或最具優勢市場必須為 貴集團可進入之市場。資產或負債之公允值乃按假設市場參與者於資產或負債定價時會以最佳經濟利益行事計量。

非金融資產之公允值計量經計及一名市場參與者透過以最大限度利用資產以達致最佳用途或將資產出售予將以最大限度利用資產以達致最佳用途之另一名市場參與者而產生經濟效益之能力。

貴集團視乎情況使用適當且具備充足數據可供計量公允值之估值技術，以盡量增加使用相關可觀察輸入數據及盡量減少使用不可觀察輸入數據。

所有其公允值會被計量或於財務報表披露之資產及負債乃按整體對公允值計量屬重要之最低級輸入數據在下述公允值層級內分類：

第一級 — 按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之報價(未經調整)

第二級 — 按對公允值計量屬重要之最低級輸入數據為可直接或間接觀察之估值技術

第三級 — 按對公允值計量屬重要之最低級輸入數據為不可觀察之估值技術

就經常於財務報表確認之資產及負債而言， 貴集團透過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分類(按整體對公允值計量屬重要之最低級輸入數據)釐定等級內各級之間有否出現轉換。

非金融資產減值

倘有跡象顯示出現減值，或需要就資產(存貨、遞延稅項資產、金融資產及投資物業除外)進行年度減值測試，則會估計資產之可收回金額。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按資產或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與其公允值減出售成本之較高者計算，並就個別資產而釐定，除非有關資產並無產生很大程度上獨立於其他資產或資產組別所產生之現金流入，在此情況下，可收回金額則就資產所屬之現金產生單位而釐定。

倘資產之賬面值超逾其可收回金額，減值虧損方予確認。於評估使用價值時，估計日後現金流量乃按可反映現時市場評估貨幣之時間價值及資產特定風險之除稅前貼現率貼現至其現值。減值虧損於其產生期間自損益表中與減值資產功能相符之該等開支類別扣除。

於各報告期末，會就有否跡象顯示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可能不再存在或可能減少而作出評估。倘出現該跡象，則估計可收回金額。就資產(商譽除外)先前已確認之減值虧損僅於釐定該資產之可收回金額所使用之估計出現變動時方予撥回，惟在假設於過往年度並無就該資產確認減值虧損，高出於此情況下所釐定之賬面值之數額(扣除任何折舊／攤銷)則不予撥回。減值虧損之撥回乃於產生期間計入損益表。

關聯人士

任何一方如屬以下情況，即視為　貴集團之關聯方：

(a) 一方為一名人士或該名人士之近親，且該人士：

(i) 控制或共同控制　貴集團；

(ii) 對　貴集團具有重大影響力；或

(iii) 為　貴集團或其母公司之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

或

(b) 一方為滿足以下任何條件之一的某實體：

(i) 該實體和　貴集團為同一集團下之成員；

(ii) 一間實體為另一實體(或另一間實體之母公司、附屬公司或同系附屬公司)之聯營公司或者合營公司；

(iii) 該實體和　貴集團為相同第三方之合營公司；

(iv) 一間實體為第三方實體之合營公司，而另一實體為該第三方實體之聯營公司；

(v) 該實體乃為　貴集團或與　貴集團有關聯之實體的僱員利益而設的離職後福利計劃；

(vi) 該實體受(a)項所指人士控制或共同控制；

(vii) (a)(i)項所指人士對該實體具有重大影響力或為該實體(或該實體之母公司)的主要管理人員之成員；及

(viii) 該實體或其所屬集團的任何成員公司向　貴集團或　貴集團的母公司提供主要管理人員服務。

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折舊

物業、廠房及設備(在建工程除外)乃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列賬。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包括購買價及任何將該資產達致營運狀況及地點作擬定用途之直接應佔成本。

物業、廠房及設備投入營運後產生之支出(如維修保養費用)一般於產生期間自損益表扣除。倘達到確認標準，則重大檢查之開支會於資產賬面值中資本化作重置成本。倘須定期重置大部分物業、廠房及設備，則 貴集團會將該等部分相應確認為有特定可使用年期及折舊之個別資產。

折舊乃直線法計算，以於估計可使用年期撇銷各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成本至其剩餘價值。就此主要採用的年度比率或可使用年期如下：

酒店物業	按租約年期或50年，以較短期者為準
租賃土地	按租約
樓宇	按租約年期或40年，以較短期者為準
使用權資產	2至8年的租約年期
汽車	11.1%至20%
船舶	6.7%
傢私、固定裝置及其他資產	33.3%

倘物業、廠房及設備之部分項目有不同可使用年期，該項目之成本則按合理基準分配至各相關項目，折舊亦分別按此成本計算。管理層將會至少於各報告期末對剩餘價值、可使用年期及折舊方法進行審閱並按需要進行調整。

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包括任何初始確認為重大的部分)於出售或倘預期使用或出售資產不會產生未來經濟利益時確認。出售或報廢該資產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按出售所得款項淨額與有關資產之賬面值之差異計算，計入資產取消確認年度之損益表。

在建工程按成本減任何減值虧損呈列，且不計提折舊。在建工程竣工及可以使用時，將重新分類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恰當類別。

投資物業

投資物業指為賺取租金收入及／或資本升值而持有之土地及樓宇(包括使用權資產)權益。該等物業初步以成本計量，包括交易成本。在初始確認後，投資物業按公允值列賬，反映於各報告期末的市場狀況。

投資物業公允值變動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其產生之年度計入損益表。

報廢或出售投資物業產生的任何收益或虧損於報廢或出售之年度在損益表確認。

其他無形資產

單獨收購的無形資產於初始確認時按成本計量。於業務合併時收購的無形資產的成本乃為收購當日的公允值。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評估為有限或無限。

具無限可使用年期之無形資產(包括商標以及客運服務許可證及配額)每年個別地或按現金產生單位級別進行減值測試。該等無形資產不予攤銷。具無限年期之無形資產之可使用年期每年進行檢討，以釐定無限年期之評估是否繼續有理據支持。如無，則將可使用年期之評估由無限至有限之變動按前瞻性基準入賬。

租賃

貴集團於合約開始時評估合約是否為租賃或包含租賃。倘合約為換取代價而授予在一段期間內可識別資產的使用控制權，則該合約為租賃或包含租賃。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

貴集團對所有租賃(惟短期租賃及低價值資產租賃除外)應用單一確認及計量方法。 貴集團確認作出租賃付款之租賃負債及代表使用相關資產權利之使用權資產。

(a) 使用權資產

使用權資產乃於租賃開始日期(即相關資產可供使用日期)確認。使用權資產按成本減累計折舊及任何減值虧損計量，並就租賃負債的任何重新計量作出調整。使用權資產的成本包括已確認的租賃負債金額、已產生的初始直接成本，以及在開始日期或之前作出的租賃付款減去任何已收取的租賃激勵。使用權資產於租期內按直線法折舊。

倘租賃資產的所有權在租期結束時轉讓予 貴集團，或成本反映行使購買選擇權，則其折舊以該資產的估計使用年期計算。

倘使用權資產符合投資物業的定義，則計入投資物業。相應使用權資產初始按成本計量，其後根據 貴集團「投資物業」政策按公允值計量。

其他使用權資產於財務狀況表中呈列於「物業、廠房及設備」項下。

(b) 租賃負債

租賃負債於租賃開始日期按租期內租賃付款的現值確認。租賃付款包括固定付款(包括實質固定付款)減任何應收租賃獎勵，取決於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以及擔保餘值下預期將付的金額。倘租賃條款反映 貴集團行使選擇權終止租賃，租賃付款亦包括合理確定 貴集團將行使的購買選擇權的行使價格以及支付終止租賃的罰款。並非取決於某一指數或比率之可變租賃付款於導致付款之事件或條件發生之期間確認為開支。

在計算租賃付款的現值時， 貴集團使用在租賃開始日期的增量借貸利率計算，因租賃中隱含的利率不易確定。於開始日期後，租賃負債金額之增加反映了利息之增長，其減少則關乎所作出之租賃付款。此外，倘存在修改、租期變動、租賃付款變動(即由指數或利率變動引起之未來租賃付款變動)或購買相關資產之選擇權評估變動，則租賃負債之賬面值將被重新計量。

貴集團的租賃負債於財務狀況表中單獨呈列。

(c) 短期租賃

貴集團就其短期租賃(即由開始日期起計租期為12個月或以下且不包含購買選擇權之該等租賃)應用短期租賃確認豁免。短期租賃之租賃付款在租期內按直線法確認為開支。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時，其於租賃開始時(或於租賃修訂時)將其各項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或融資租賃。

貴集團並無轉讓資產擁有權所附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之租賃分類為經營租賃。倘合約包含租賃及非租賃部分， 貴集團根據相對獨立售價將合約代價分配至各部分。租金收入於租期內按直線法入賬並根據其經營性質於合併損益表內列為收入。於磋商及安排經營租賃時產生之初步直接成本乃計入租賃資產之賬面值，並於租期內按相同方法確認為租金收入。或然租金乃於賺取期間內確認為收入。

凡有關相關資產之擁有權所附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轉讓予承租人之租賃均列為融資租賃。

投資及其他金融資產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分類，其後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及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

金融資產於初始確認時之分類視乎金融資產之合約現金流量特徵以及 貴集團管理該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而定。除應收貿易款項不包含重大融資成分或 貴集團已應用不調整重大融資成分影響之可行的權宜方法外， 貴集團初步按公允值另加交易成本(倘金融資產不按公允值計入損益)計量金融資產。並無重大融資成分或 貴集團已應用可行的權宜方法之應收貿易款項，乃根據下文「收入確認」所載政策按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客戶合約收入*所釐定之交易價格計量。

為使金融資產或債務工具按攤銷成本或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進行分類及計量，其需要產生純粹為支付本金及未償還本金之利息(「**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之現金流量。就現金流量並非純粹支付本金及利息之金融資產而言，不論其業務模式如何，均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貴集團管理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指其管理金融資產以產生現金流量之方法。業務模式可確定現金流量是否來自收回合約現金流量、出售金融資產或兩者兼而有之。按攤銷成本分類及計量之金融資產按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而持有金融資產之業務模式持有，而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分類及計量之債務工具按旨在收取合約現金流量及出售而持有之業務模式持有。並非按上述業務模式持有之金融資產按公允值計入損益分類及計量。

要求在市場法規或慣例通常規定的期限內交付資產的金融資產的購買或出售於交易日(即 貴集團承諾購買或出售資產的日期)確認。

後續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債務工具)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後續使用實際利率法計量，並可予減值。當資產取消確認、修訂或減值時，收益及虧損於損益表確認。

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金融資產(股權投資)

於初始確認時， 貴集團可選擇於股權投資符合香港會計準則第32號*金融工具：呈報*項下權益的定義且並非持作買賣時，將其股權投資不可撤回地分類為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分類乃按個別工具基準釐定。

該等金融資產的收益及虧損概不會被重新計入損益表。當確立支付權時，股息於損益表中確認為其他收入，惟當 貴集團於作為收回金融資產一部分成本的所得款項中獲益時則除外，於此等情況下，該等收益於其他全面收益入賬。指定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股權投資不受減值評估影響。於出售該等金融資產後，於其他全面收益「公允值儲備(不可撥回)」累計的金額將直接轉撥至保留溢利。

取消確認金融資產

金融資產(或如適用，一項金融資產之一部分或一組類似金融資產之一部分)主要在下列情況下取消確認(即從財務狀況表中移除)：

- 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已屆滿；或
- 貴集團已轉讓收取該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須根據「轉移」安排向第三方在無嚴重延遲的情況下全數支付所獲得的現金流量；及(a) 貴集團已轉讓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b) 貴集團概無轉讓或保留該資產的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但已轉讓資產的控制權。

當 貴集團已轉讓其收取一項資產所得現金流量之權利或已訂立一項通過安排，其評估是否有保留資產擁有權之風險及回報和保留程度。倘其並無轉讓或保留該項資產之絕大部分風險及回報或並無轉讓該項資產之控制權， 貴集團繼續以 貴集團之持續參與為限確認已轉讓資產。於該情況下， 貴集團亦確認一項相關負債。已轉讓資產及相關負債乃按反映 貴集團已保留之權利及責任之基礎計量。

就已轉讓資產作出擔保形式之持續參與乃按該資產之原賬面值與 貴集團可能須償還之最高代價金額之較低者計量。

金融資產減值

貴集團就並非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所有債務工具的預期信貸虧損(「**預期信貸虧損**」)確認撥備。預期信貸虧損乃基於根據合約到期的合約現金流量與 貴集團預期收取的所有現金流量之間的差額而釐定，並以原實際利率的近似值貼現。預期現金流量將包括出售所持抵押品或組成合約條款的其他信貸提升措施產生的現金流量。

一般方法

預期信貸虧損分兩個階段確認。就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並無大幅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會為未來12個月可能發生的違約事件所產生的信貸虧損(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作出預期信貸虧損撥備。就初始確認以來信貸風險大幅增加的信貸風險而言，須就預期於風險的餘下年期產生的信貸虧損作出虧損撥備，而不論違約的時間(全期預期信貸虧損)。

於各報告日期， 貴集團會評估自初始確認以來金融工具的信貸風險是否已大幅增加。在進行評估時， 貴集團會將於報告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與於初始確認日期金融工具發生的違約風險進行比較，並考慮無須花費過多成本或精力即可獲得的合理有據資料(包括過往資料及前瞻性資料)。當合約付款逾期超過30日時， 貴集團即認為信用風險已大幅增加。

當合約付款逾期90日時， 貴集團認為金融資產違約。然而，在若干情況下，當內部或外部資料表明 貴集團在計及 貴集團所持有的任何信貸提升措施之前不大可能完全收到未償還合約款項時， 貴集團亦可能認為金融資產違約。

金融資產在無合理預期收回合約現金流量時予以撇銷。

按攤銷成本計量之金融資產在一般方法下可能會出現減值，且會在以下階段進行分類以計量預期信貸虧損，惟應用簡化方法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除外，如下所詳述。

第一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其信貸風險並無顯著增加，且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12個月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二階段 — 自初始確認以來其信貸風險顯著增加(惟並非信貸減值金融資產)，且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之金融工具

第三階段 — 於報告日期已進行信貸減值(惟並非購入或初始信貸減值)，且虧損撥備乃按相等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計量之金融資產

簡易方法

就並無重大融資成分的應收貿易款項及合約資產而言，或當 貴集團應用不就重大融資成分的影響作出調整的可行的權宜方法時， 貴集團應用簡化方法計算預期信貸虧損。根據簡化方法， 貴集團不會追蹤信貸風險的變動，而是根據各報告日期的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確認虧損撥備。 貴集團已根據過往信貸虧損經驗建立撥備矩陣，並根據債務人及經濟環境所特有的前瞻性因素作出調整。

金融負債

初始確認及計量

金融負債初初確認時分類為按公允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或有效對沖中指定為對沖工具的衍生工具(如適用)。

所有金融負債初始按公允值確認，倘為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則扣除直接應佔交易成本。

貴集團之金融負債包括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來自控股公司的借款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

後續計量

按攤銷成本計量的金融負債(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借貸)

於初始確認後，該等金融負債後續採用實際利率法按攤銷成本計量，除非貼現的影響無關緊要，於該情況下則按成本列示。取消確認負債及透過實際利率法攤銷過程中產生之收益或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

攤銷成本計及收購之任何折讓或溢價以及屬實際利率組成部分之費用或成本後計算。實際利率攤銷計入損益表中之融資成本內。

取消確認金融負債

金融負債於負債項下之責任獲解除或取消或屆滿時取消確認。

當一項現有金融負債獲同一貸款人以大致不相同條款之另一負債所取代，或一項現有負債之條款經大幅修訂，該項交換或修訂應被視為原負債之取消確認及一項新負債之確認，而有關賬面值間之差額乃於損益表內確認。

抵銷金融工具

倘目前存在可執行之法律權力抵銷已確認金額，且計劃以淨額基準結算或同時變現資產及償付負債，方會抵銷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並在財務狀況表內呈報有關淨額。

存貨

存貨乃按成本與可變現淨值兩者中之較低者列賬。成本按先進先出法計量，製成品的成本包括直接材料、直接工資及按適當比例計算之間接成本。可變現淨值按估計售價減任何估計完成及出售所產生的成本計算。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財務狀況表中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通常在三個月內到期的短期高流動性存款，該等存款可隨時兑換為已知數額之現金，毋須承受價值變動之重大風險，且為滿足短期現金承擔而持有。

就現金流量表而言，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包括手頭及銀行現金，以及如上文界定的短期存款(原有到日期在三個月內)，並組成　貴集團現金管理之組成部分。

撥備

倘因過往事件產生現有責任(法定或推定)及日後可能需要有資源流出以履行責任，則確認撥備，惟必須能可靠估計責任所涉及之金額。

倘貼現之影響屬重大時，所確認之撥備金額為預期須支付有關責任之未來支出於報告期末之現值。因時間流逝而導致貼現現值增加之金額計入損益表內融資成本中。

所得稅

所得稅包括即期稅項及遞延稅項。與在損益以外確認項目有關之所得稅乃在損益以外確認，即在其他全面收益或直接在權益中確認。

即期稅項資產及負債乃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之稅率(及稅務法例)，並經考慮　貴集團經營業務所在國家之現行詮釋及慣例後，按預期可向稅務機關收回或支付予稅務機關之數額計算。

遞延稅項就於報告期末資產及負債之稅項基準與其於財務申報中之賬面值之所有暫時性差額以負債法作出撥備，惟不會就支柱二所得稅確認遞延稅項。

所有應課稅暫時性差額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負債，除非：

- 於交易中初始確認商譽或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所產生之遞延稅項負債；及
- 有關於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所產生之應課稅暫時性差額，除非可控制撥回暫時性差額之時間及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之將來可能不會撥回。

所有可扣減暫時性差額及未被動用之稅項抵免與任何未被動用之稅務虧損之結轉均被確認為遞延稅項資產。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產生足夠應課稅溢利抵扣可扣減暫時性差額為限確認，而結轉未被動用之稅項抵免及稅務虧損可予動用，除非：

- 於交易中初始確認之資產或負債(並非業務合併且於交易時並不影響會計溢利或應課稅溢利或虧損，且不會產生相等應課稅及可扣減暫時性差額)所產生有關可扣減暫時性差額之遞延稅項資產；及
- 有關從附屬公司、聯營公司及合營公司之投資產生之可扣減暫時性差額，遞延稅項資產以可能出現之暫時性差額於可預見之將來可撥回及有可動用應課稅溢利抵扣所動用暫時性差額時予以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之賬面值於各報告期末檢討，並扣減至當不再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被動用為止。未被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乃於各報告期末重新評估及在已可能有足夠應課稅溢利讓所有或部分遞延稅項資產被收回時確認。

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以該期間(當資產被變現或負債被清償時)預期之適用稅率計量，根據於報告期末前已頒佈或實際已頒佈之稅率(及稅務法例)計算。

當且僅當 貴集團具有依法可強制執行的權利抵銷即期稅項資產與即期稅項負債，且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涉及同一稅務機關對同一應課稅實體或對擬按淨額基準結算即期稅項負債及資產或同時變現資產及清償負債的不同應課稅實體徵收的所得稅時，才能在預期清償或收回大額遞延稅項負債或資產的各未來期間抵銷遞延稅項資產及遞延稅項負債。

政府補助

倘能合理保證能收取補助及已符合所有附帶的條件，則政府補助按其公允值確認。倘補助涉及開支項目，則補助在擬抵銷成本的支銷期間按系統基準確認為收入。

若補助與資產有關，則將公允值計入遞延收入賬，並於有關資產的預期可使用年期內，每年等額分期撥入損益表或從資產賬面值扣減，並以經扣減折舊費用形式撥入損益表。

收入確認

客戶合約收入

當貨品或服務的控制權按能反映 貴集團預期就交換該等貨品或服務而可收取的代價的金額轉讓予客戶時，確認客戶合約收入。

當合約中之代價包含可變金額時，將估計 貴集團有權就交換將該等貨品或服務轉移至客戶而收取之代價金額。可變代價乃於合約開始時作出估計並受到約束，直至與可變代價相關之不明朗因素其後得以解決，已確認累計收入很可能不會發生重大收入撥回為止。

(a) 收入於客戶取得並接納產品時確認銷售餐飲及其他貨品產生之收入。倘產品為涵蓋有其他貨品及／或服務的合約的部分履約，則確認的收入金額為合約項下總交易價格的適當比例，並按相對獨立售價基準分配至合約所承諾的所有貨品及服務；

(b) 提供旅遊證件相關服務、酒店服務及客運服務產生之收入會於提供服務後確認；

(c) 出售燃料產生之收入於交付予客戶時確認，並於某一時間點確認。

其他收入來源

租金收入以時間比例基準按租期確認。無需視乎指數或利率的可變租賃付款於其產生的會計期間確認為收入。

其他收入

渡輪碼頭營運服務收入於提供服務時確認。

利息收入按應計基準採用實際利息法確認，所採用的利率為將金融工具於預期年期內或更短期間(倘適用)收取之估計未來現金準確貼現至金融資產賬面淨值之利率。

股息收入乃於股東收取付款之權利確立後，與股息相關之經濟利益很可能會流入 貴集團且股息金額能夠可靠地計量時確認。

合約資產

倘 貴集團根據合約條款無條件享有代價之前將貨品或服務轉移予客戶，則該有條件收取的代價被確認為合約資產。合約資產需要進行減值評估，其詳情載於金融資產減值的會計政策中。當收取代價的權利成為無條件時，其被重新分類為應收貿易款項。

合約負債

於 貴集團轉讓相關貨品或服務前收到客戶付款或付款到期時(以較早者為準)則確認合約負債。合約負債於 貴集團履行合約(即向客戶轉移相關貨品或服務之控制權)時確認為收入。

僱員福利

養老金計劃

根據強制性公積金計劃條例， 貴集團為所有香港僱員營運一個界定供款強制性公積金退休福利計劃(「**強積金計劃**」)。按照強積金計劃之規則，供款乃按僱員之基本工資百分比釐定，並於應付供款時自損益表扣除。強積金計劃之資產與 貴集團資產分開持有，並由一個獨立運作之基金管理。 貴集團之僱主供款當向強積金計劃作出時，即悉數歸屬於僱員。

貴集團需為中國內地營運之附屬公司之僱員對地方市政府營運之中央養老金計劃作出供款。該等附屬公司需按員工薪金的5%向中央養老金計劃作出供款。根據中央養老金計劃的規則，供款視作應付款項及於損益表內扣除。

離職福利

離職福利於 貴集團無法再取消提供該等福利時及 貴集團確認涉及支付離職福利的重組成本時(以較早者為準)確認。

界定福利計劃

貴集團於香港支付長期服務金的法定責任為界定福利計劃。提供長期服務金相關福利的成本採用預計單位貸記精算估值法釐定。就長期服務金於財務狀況表確認之負債為責任淨值，即未來長期服務金福利的現值減 貴集團作出強積金供款所產生的應計權益。抵銷強積金僱主供款自二零二五年五月一日起停止。界定福利養老金計劃所產生的重新計量，包括

- 精算收益及虧損；
- 與強積金僱主供款及其他經驗調整有關的投資回報(不包括計入界定福利負債淨額利息淨值的金額)

於財務狀況表內即時確認，並於產生期間透過其他全面收益相應借記或貸記至保留溢利。

重新計量不會在後續期間重新分類為損益。過往服務成本於：

- 計劃修訂或縮減日期；及
- 貴集團確認重組相關成本日期(以較早者為準)於損益確認。

利息淨值乃透過對界定福利負債或資產淨值應用貼現率計算。 貴集團按職能於損益表「銷售成本」及「行政開支」項下確認界定福利責任淨額的下列變動：

- 服務成本(包括當期服務成本、過往服務成本、縮減及非常規結算的收益及虧損)；
- 利息開支或收入淨額。

借貸成本

購置、建造或生產合資格資產(即需要經過相當長的一段時間方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的資產)直接應佔的借貸成本乃撥作資產成本的一部分。當資產大致上可作擬定用途或出售時，該等借貸成本終止資本化。所有其他借貸成本均於產生期間支銷。借貸成本包括實體因借入資金而產生的利息及其他成本。

外幣

歷史財務資料以港元(即 貴公司的功能貨幣)。 貴集團旗下實體各自決定其功能貨幣為何，各實體的財務報表項目均以所定功能貨幣計量。 貴集團旗下實體記錄之外幣交易初始按交易日各自的有關功能貨幣的匯率換算。以外幣計值的貨幣資產及負債，按有關功能貨幣於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結算或換算貨幣項目產生的差額均於損益表確認。

按歷史成本列賬並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初始交易日匯率換算。按公允值列賬並以外幣計量的非貨幣項目採用計量公允值當日的匯率換算。換算按公允值計量的非貨幣項目而產生的收益或虧損，按與確認該項目的公允值變動的收益或虧損一致的方式處理(即已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的項目的公允值收益或虧損，其換算差額亦分別於其他全面收益或損益中確認)。

在釐定有關預付代價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取消確認時初始確認相關資產、開支或收入使用的匯率時，初始交易日期即 貴集團初始確認預付代價產生的非貨幣資產或非貨幣負債的日期。倘若支付或收取多筆預付款，則 貴集團對支付或收取的每一筆預付代價釐定交易日期。

若干附屬公司、合營公司及聯營公司的功能貨幣並非港元。於報告期末，有關實體的資產及負債按報告期末的匯率換算為港元，其損益表則按與交易日期當時匯率相若之匯率換算為港元。

就此產生的匯兑差額於其他全面收益內確認，並於匯兑波動儲備內累計，惟非控股權益應佔差額除外。出售海外企業時，與該特定海外企業有關的匯兑波動儲備累計金額在損益表中確認。

收購海外企業時產生之任何商譽及收購時產生之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之任何公允值調整被視為該海外企業之資產及負債，並按期末匯率換算。

於編製現金流量表時，海外附屬公司的現金流量按現金流量日期的匯率換算為港元。海外附屬公司全年經常產生的現金流量則按報告期的加權平均匯率換算為港元。

3 主要會計估計及判斷

編製歷史財務資料時，管理層須作出影響所呈報收入、開支、資產及負債之金額及其相關披露以及或然負債之披露的判斷、估計及假設。該等假設及估計的不確定性可能導致未來須對受影響資產或負債的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的結果。

判斷及估計之不確定性

以下為於各報告期末有關未來的關鍵假設以及判斷及估計不確定性的其他關鍵來源，可能會導致對下一個財政年度內的資產及負債賬面值作出重大調整，討論如下：

(i) 投資物業之公允值估算

由於無法取得相似物業於活躍市場之當前價格， 貴集團考慮來自各種來源之資料，包括：

(a) 性質、狀況或地點不同之物業於活躍市場之當前價格，並作出調整以反映該等差額；

(b) 相似物業於較不活躍市場之近期價格，並作出調整以反映按有關價格進行交易當日以來經濟狀況之任何變動；及基於對未來現金流之可靠估計而得出現金流貼現預測，以任何現有租約及其他合約之條款以及(如可行)外部證據(例如同一地點及條件下同類物業之當前市場租金)作支持，並採用反映目前市場評估現金流量金額及時間不確定性之貼現率。

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投資物業賬面值分別為3,312,483,000港元、3,097,458,000港元、2,918,329,000港元及2,889,339,000港元。進一步詳情(包括計量公允值所採用的主要假設)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4。

(ii) 非金融資產(包括商譽)減值

於各報告期末， 貴集團進行非金融資產減值評估(如需)。就商譽而言，於各報告期末或出現減值跡象時，均會進行年度減值測試。

於評估是否有資產減值時，以下情況尤其需要管理層運用判斷及估計：(a)是否發生任何事件因而可能影響資產價值；(b)資產之賬面值是否可由其採用估計現金流量預測計算的未來現金流量淨現值或其公允值扣除出售資產成本支持；及(c)現金流量是否已採用合適貼現率貼現。改變管理層選定的假設可能對 貴集團已呈報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造成重大影響。

貴集團透過採納基於該資產所屬的最低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計算的使用價值模式或公允值模式進行減值評估。倘資產的可收回金額低於賬面值，則減值虧損於損益表中確認為開支。

基於管理層進行的減值評估， 貴公司董事認為，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貴集團非金融資產並無減值。

4 經營分部資料

貴公司董事為 貴集團主要營運決策者並定期審閱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各經營分部之分部業績。於分拆重組完成前，香港中旅的董事定期審閱 貴集團旗下公司的分部業績。為方便管理， 貴集團之相關業務按經營性質、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性質而劃分架構及管理。 貴集團各經營分部代表一個策略性商業單位，其提供之產品及服務所承擔之風險及獲得之回報有別於其他經營分部。可呈報分部並非經由各經營分部匯總計算而成。有關經營分部的詳情概述如下：

(a)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分部在香港及中國內地提供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

(b) 酒店業務分部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提供酒店住宿及餐飲服務；及

(c) 客運業務分部從事提供往來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之跨境個人客運服務及在香港、澳門及中國內地提供租車、租船及包車服務。

管理層根據主要營運決策者審閱的資料釐定經營分部，並為作出資源分配及績效評估的決策，分別監控 貴集團各經營分部的業績。分部表現於評估時乃基於各可呈報經營分部之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扣除議價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投資物業公允值之變動、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的業績。

分部資產包括所有有形及無形資產及流動資產，但不包括遞延稅項資產、投資物業、現金及銀行結餘及於集團層面管理的其他未分配的總部及企業資產。

分部負債包括所有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銀行及其他借貸，但不包括應付稅項及遞延稅項負債，以及於集團層面管理的總部及企業負債。

分部間之銷售及轉讓參考按當時市場價格向第三方出售交易之售價進行。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	酒店業務	客運業務	可呈報分部合計	企業及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474,250	694,585	988,709	2,157,544	33,589	2,191,133
分部之間收入	2,187	–	–	2,187	2,520	4,707
	476,437	694,585	988,709	2,159,731	36,109	2,195,840
抵銷分部之間收入				(2,187)	(2,520)	(4,707)
收入				2,157,544	33,589	2,191,133
分部業績	250,769	158,754	19,580	429,103	74,057	503,160
非控股權益						(7,091)
扣除非控股權益前溢利						496,069
議價收購一間附屬公司的收益，扣除稅項						4,819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21,47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淨額，扣除稅項						(127)
年內溢利						479,285
分部資產	1,928,752	5,398,918	1,548,392	8,876,062	2,218,732	11,094,79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90,670	90,670	–	90,670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	–	25,410	25,410	–	25,410
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79,783	475,302	164,842	719,927	411,041	1,130,968
	2,008,535	5,874,220	1,829,314	9,712,069	2,629,773	12,341,842
抵銷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1,130,968)
資產總值						11,210,874
分部負債	267,085	1,609,094	1,392,756	3,268,935	1,081,020	4,349,955
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5,963	402,127	246,936	655,026	475,942	1,130,968
	273,048	2,011,221	1,639,692	3,923,961	1,556,962	5,480,923
抵銷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1,130,968)
負債總額						4,349,955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33,916	33,916	–	33,916
分佔合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3,559)	(3,559)	–	(3,559)
資本開支*(附註(a))*	95,174	1,507,951	17,313	1,620,438	24,356	1,644,794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56,223	563,535	12,473	632,231	23,262	655,493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38,951	1,326	4,840	45,117	1,094	46,211
－投資物業	–	31,500	–	31,500	–	31,5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資產	–	911,590	–	911,590	–	911,590
折舊	29,284	94,364	130,345	253,993	2,679	256,672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15,300	81,775	122,409	219,484	–	219,484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13,984	12,589	7,936	34,509	2,679	37,188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	546	–	546	–	546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	酒店業務	客運業務	可呈報分部合計	企業及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343,928	820,624	1,053,414	2,217,966	23,974	2,241,940
分部之間收入	90	23	–	113	2,250	2,363
	344,018	820,647	1,053,414	2,218,079	26,224	2,244,303
抵銷分部之間收入				(113)	(2,250)	(2,363)
收入				2,217,966	23,974	2,241,940
分部業績	176,028	202,845	(10,506)	368,367	14,044	382,411
非控股權益						(11,609)
扣除非控股權益前溢利						370,802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扣除税項						(200,326)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扣除税項						23,610
年內溢利						194,086
分部資產	1,652,413	6,027,886	1,334,803	9,015,102	1,695,762	10,710,86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133,072	133,072	–	133,072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	–	23,061	23,061	–	23,061
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94,707	788,855	221,633	1,105,195	1,891,130	2,996,325
	1,747,120	6,816,741	1,712,569	10,276,430	3,586,892	13,863,322
抵銷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2,996,325)
資產總額						10,866,997
分部負債	120,276	2,507,271	1,080,619	3,708,166	119,944	3,828,110
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58,427	2,009,307	425,680	2,493,414	502,911	2,996,325
	178,703	4,516,578	1,506,299	6,201,580	622,855	6,824,435
抵銷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2,996,325)
負債總額						3,828,110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46,664	46,664	–	46,664
分佔合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2,349)	(2,349)	–	(2,349)
資本開支*(附註(a))*	53,822	202,604	25,053	281,479	–	281,479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9,861	173,463	2,137	205,461	–	205,461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23,961	22,597	22,916	69,474	–	69,474
－投資物業	–	6,544	–	6,544	–	6,544
折舊	21,590	116,350	160,559	298,499	1,410	299,909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6,094	114,045	136,011	256,150	929	257,079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15,496	2,305	24,548	42,349	481	42,830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	23	–	23	–	23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	酒店業務	客運業務	可呈報分部合計	企業及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279,580	887,547	1,006,799	2,173,926	23,910	2,197,836
分部之間收入	–	451	–	451	–	451
	279,580	887,998	1,006,799	2,174,377	23,910	2,198,287
抵銷分部之間收入				(451)	–	(451)
收入				2,173,926	23,910	2,197,836
分部業績	111,230	201,034	(9,662)	302,602	1,857	304,459
非控股權益						(15,039)
扣除非控股權益前溢利						289,420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172,877)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扣除稅項						939
年內溢利						117,482
分部資產	1,598,251	5,898,965	1,282,534	8,779,750	1,575,144	10,354,894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154,946	154,946	–	154,946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	–	27,148	27,148	–	27,148
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55,262	58,247	253,671	367,180	2,691,705	3,058,885
	1,653,513	5,957,212	1,718,299	9,329,024	4,226,849	13,595,873
抵銷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3,058,885)
資產總值						10,536,988
分部負債	119,588	2,162,370	720,295	3,002,253	3,117,495	6,119,748
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202,275	2,050,666	805,944	3,058,885	–	3,058,885
	321,863	4,213,036	1,526,239	6,061,138	3,117,495	9,178,633
抵銷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3,058,885)
負債總額						6,119,748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48,137	48,137	–	48,137
分佔合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4,087	4,087	–	4,087
資本開支*(附註(a))*	9,759	14,450	42,082	66,291	48,816	115,107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3,212	10,854	23,884	37,950	34,236	72,186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6,547	337	18,198	25,082	–	25,082
－投資物業	–	3,259	–	3,259	14,580	17,839
折舊	22,283	124,971	150,627	297,881	2,545	300,426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5,595	111,684	135,165	252,444	2,545	254,989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16,688	13,287	15,462	45,437	–	45,437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	5,190	–	5,190	–	5,190

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未經審核)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	酒店業務	客運業務	可呈報分部合計	企業及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99,627	288,700	336,953	725,280	8,986	734,266
分部之間收入	–	449	–	449	–	449
	99,627	289,149	336,953	725,729	8,986	734,715
抵銷分部之間收入				(449)	–	(449)
收入				725,280	8,986	734,266
分部業績	49,866	71,520	(266)	121,120	648	121,768
非控股權益						(5,486)
扣除非控股權益前溢利						116,282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扣除税項						(114,577)
期內溢利						1,705
分部資產	1,734,379	5,887,537	1,222,643	8,844,559	1,691,364	10,535,923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135,628	135,628	–	135,628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	–	25,260	25,260	–	25,260
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51,641	56,047	217,511	325,199	2,614,660	2,939,859
	1,786,020	5,943,584	1,601,042	9,330,646	4,306,024	13,636,670
抵銷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2,939,859)
資產總值						10,696,811
分部負債	123,456	2,124,569	842,299	3,090,324	3,081,143	6,171,467
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192,433	2,038,785	708,641	2,939,859	–	2,939,859
	315,889	4,163,354	1,550,940	6,030,183	3,081,143	9,111,326
抵銷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2,939,859)
負債總額						6,171,467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17,756	17,756	–	17,756
分佔合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2,199	2,199	–	2,199
資本開支*(附註(a))*	3,357	604	21,772	25,733	12,641	38,374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1,686	267	13,526	15,479	12,641	28,120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1,671	337	8,246	10,254	–	10,254
－投資物業	–	–	–	–	–	–
折舊	8,923	38,150	54,087	101,160	842	102,002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485	37,500	48,129	88,114	842	88,956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6,438	650	5,958	13,046	–	13,046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	4,272	–	4,272	–	4,272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	酒店業務	客運業務	可呈報分部合計	企業及其他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部收入						
銷售予對外客戶	81,185	291,557	340,112	712,854	8,027	720,881
分部之間收入	–	32	–	32	–	32
	81,185	291,589	340,112	712,886	8,027	720,913
抵銷分部之間收入				(32)	–	(32)
收入				713,454	7,427	720,881
分部業績	29,943	71,445	(11,126)	90,262	(7,250)	83,012
非控股權益						(11,390)
扣除非控股權益前溢利						71,622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扣除稅項						(48,505)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收益淨額，扣除稅項						16
期內溢利						23,133
分部資產	1,634,591	5,948,813	1,256,082	8,839,486	1,451,783	10,291,269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	–	153,179	153,179	–	153,179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	–	28,483	28,483	–	28,483
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54,057	48,890	210,559	313,506	2,667,761	2,981,267
	1,688,648	5,997,703	1,648,303	9,334,654	4,119,544	13,454,198
抵銷分部之間應收款項						(2,981,267)
資產總值						10,472,931
分部負債	126,861	2,108,671	723,963	2,959,495	3,062,117	6,021,612
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200,921	2,054,274	726,072	2,981,267	–	2,981,267
	327,782	4,162,945	1,450,035	5,940,762	3,062,117	9,002,879
抵銷分部之間應付款項						(2,981,267)
負債總額						6,021,612
其他分部資料：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20,893	20,893	–	20,893
分佔合營公司之溢利及虧損	–	–	1,335	1,335	–	1,335
資本開支*(附註(a))*	4,131	–	17,537	21,668	16,174	37,842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	–	12,528	12,528	9,061	21,589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4,131	–	5,009	9,140	–	9,140
－投資物業	–	–	–	–	7,113	7,113
折舊	7,984	38,664	53,556	100,204	977	101,181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1,736	37,950	46,496	86,182	977	87,159
－使用權資產及土地租賃預付款	6,248	714	7,060	14,022	–	14,022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	–	222	–	222	–	222

附註：

(a) 資本開支包括添置物業、廠房及設備(包括使用權資產)、投資物業及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資產。

地區資料

(a) 來自對外客戶之收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香港	1,927,259	1,974,581	1,944,572	650,519	645,757
中國內地及澳門	263,874	267,359	253,264	83,747	75,124
	2,191,133	2,241,940	2,197,836	734,266	720,881

貴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入分析乃基於經營所在地(即提供服務所在地點)及貨品銷售予客戶的地點。

(b) 非流動資產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香港	9,146,757	8,802,688	8,534,826	8,458,074
中國內地及澳門	917,673	1,021,926	981,961	961,762
	10,064,430	9,824,614	9,516,787	9,419,836

貴集團之非流動資產資料乃基於資產所在地點，不包括金融資產(例如非流動部份的按金及股權投資)及遞延稅項資產。

有關主要客戶的資料

於各有關期間，銷售予各主要客戶的收入(佔 貴集團收入總額10%或以上)(包括銷售予受該客戶共同控制的集團實體)載列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分部：				
客戶A	397,669	302,382	233,196	不適用*
酒店業務分部：				
客戶B	不適用*	不適用*	264,751	101,294

* 少於 貴集團總收入10%。

5 收入

收入指各有關期間內售出貨品之發票淨值，扣除退貨及貿易折扣及已提供服務之價值。

(a) 收入細分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在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收入					
貨品及服務種類					
－客運收入	988,709	1,053,414	1,006,799	336,953	340,112
－酒店收入	631,707	734,836	792,446	258,814	264,475
－旅遊證件及相關收入	474,250	343,928	279,580	99,627	81,185
	2,094,666	2,132,178	2,078,825	695,394	685,772
其他收入來源					
投資物業總租金收入					
—固定租賃付款	96,467	109,762	119,011	38,872	35,109
	2,191,133	2,241,940	2,197,836	734,266	720,881

貴集團按地區劃分之收入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4(a)披露。

(b) 履約責任

有關 貴集團履約責任的資料，請參閱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4。

就貨品銷售而言，款項一般應於客戶管有並接納產品時支付，惟產品涉及其他貨品及／或服務之合約部分獲履行則除外。就酒店業務而言，款項一般應於服務已提供時支付。就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而言，款項一般應於服務已提供時支付。就客運業務而言，款項一般應於服務已提供時支付；惟燃料銷售則除外，其款項一般應於客戶獲交付後支付。

於各有關期間末，並無根據 貴集團現有合約分配至餘下履約責任(未獲履行或部分未獲履行)的交易價格金額。

(c) 收入確認時間

就來自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15號範圍內的客戶合約之該等收入而言，所有貨品及服務均於某時間點轉移，惟酒店業務所提供之服務則隨時間推移而轉移。

6 財務成本淨額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財務收入：					
銀行利息收入	19,137	12,369	7,950	3,387	1,450
利息開支：					
租賃負債	(1,672)	(4,117)	(2,017)	(1,556)	(1,057)
銀行及其他借貸	(29,295)	(54,167)	(36,677)	(13,925)	(8,256)
	(30,967)	(58,284)	(38,694)	(15,481)	(9,313)
減：資本化至物業、廠房及設備的利息開支	–	6,833	–	–	–
財務成本	(30,967)	(51,451)	(38,694)	(15,481)	(9,313)
財務成本淨額	(11,830)	(39,082)	(30,744)	(12,094)	(7,863)

* 借貸成本已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按年利率11.7%資本化。

7 經營溢利

貴集團之經營溢利已扣除／(計入)：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a)	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					
	匯兑差額淨額	(2,701)	(64)	3,193	201	(1,855)
	政府補助#	(3,375)	–	(1,454)	(1,454)	(631)
	處置物業、廠房及設備之虧損／(收益)淨額	127	(23,610)	(939)	–	(16)
	議價收購一間附屬公司之收益 *(附註33)*	(4,819)	–	–	–	–
	其他租金收入淨額	(12,723)	(13,009)	(13,108)	(4,230)	(4,254)
	渡輪碼頭營運服務收入	(34,014)	(40,204)	(37,300)	(10,976)	(12,688)
	其他	(27,802)	(6,984)	(24,889)	(6,485)	(5,364)
		(85,307)	(83,871)	(74,497)	(22,944)	(24,808)
(b)	其他項目：					
	折舊開支*(附註13)*					
	－擁有的物業、廠房及設備	219,484	257,079	254,989	88,956	87,159
	－使用權資產	37,188	42,830	45,437	13,046	14,022
		256,672	299,909	300,426	102,002	101,181
	僱員福利開支(包括董事薪酬)					
	－工資及薪金	660,262	678,091	706,845	221,365	239,061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8,653	16,735	17,788	5,836	6,788
		678,915	694,826	724,633	227,201	245,849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撥備淨額*(附註22)*	546	23	5,190	4,272	222
	未計入租賃負債計量的租賃付款	6,312	4,258	6,636	3,247	1,295
	投資物業直接經營開支	3,893	4,254	1,748	964	1,423
	燃料成本##	250,733	258,966	236,410	76,309	105,851
	已售出存貨成本	40,965	44,010	51,596	15,898	16,169
	核數師薪酬	2,246	3,390	3,867	1,171	1,335
	投資物業公允值虧損*(附註14)*	21,500	206,701	182,270	121,187	56,450
	上市開支	–	–	–	–	8,786

[#] 已收取政府補助在履行該等政府補助的條件後已確認為其他收益。於各有關期間末，與該等補助相關的或然事項均無未履行條件。

[##] 有關期間的燃料成本已計入合併損益表中的「銷售成本」。

8 董事福利及權益

貴公司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註冊成立，及陶曉斌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董事。

除以上所述外， 貴公司於有關期間內任何時間均無主要行政人員、執行董事、非執行董事或獨立非執行董事。

於有關期間末後，陶曉斌先生於二零二六年五月十八日獲調任為 貴公司執行董事，並獲委任為 貴公司主席。張道榮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執行董事。哈玉峰先生及段振亮先生於同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非執行董事。陸倩南女士、霍啟剛先生、劉欣欣女士及李寶林博士於同日獲委任為 貴公司獨立非執行董事。

陶曉斌先生、張道榮先生及哈玉峰先生就提供服務予香港中旅及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若干附屬公司自香港中旅收取酬金。該等附屬公司並無向彼等支付酬金，原因為於有關期間彼等均為香港中旅的僱員。於各有關期間，有關其服務的薪酬由香港中旅支付。

貴公司概無就 貴集團業務訂立任何 貴公司董事於其中擁有直接或間接重大權益且於各有關期間末或各有關期間內任何時間仍然存續的重大交易、安排及合約。

9 五名最高薪人士

於各有關期間五名最高薪人士不包括任何 貴公司董事。

於各有關期間，五名最高薪人士酬金詳情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薪金、住房補貼、其他津貼及實物利益	4,910	5,772	5,998	1,847	1,202
酌情花紅	1,570	2,171	1,037	860	1,526
退休福利計劃供款	174	566	374	49	73
	6,654	8,509	7,409	2,756	2,801

酬金介乎下列範圍的非董事、非主要行政人員最高薪僱員人數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未經審核)	
零港元至1,000,000港元	–	–	–	5	*5*
1,000,001港元至1,500,000港元	5	1	4	–	–
1,500,001港元至2,000,000港元	–	3	1	–	–
2,000,001港元至2,500,000港元	–	1	–	–	–
	5	5	5	5	5

10 稅項開支

(a) 香港利得稅乃按各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在香港產生之估計應課稅溢利16.5%之稅率計提撥備。其他地區應課稅溢利之稅項乃按 貴集團經營所在司法權區的當前稅率計算。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當期－香港					
年度費用	59,106	69,000	59,230	18,623	19,936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242)	(2,452)	(34)	–	–
	58,864	66,548	59,196	18,623	19,936
當期—中國內地及澳門					
年度／期間費用	4,816	11,303	11,458	4,011	2,098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	–	–	–	–	–
	4,816	11,303	11,458	4,011	2,098
遞延稅項*(附註31)*	24,841	31,744	8,125	14,966	(8,134)
年度／期間稅項開支總額	88,521	109,595	78,779	37,600	13,900

支柱二所得稅

貴集團為中國旅遊集團有限公司(「**中國旅遊集團**」)的附屬公司。中國旅遊集團屬於支柱二模型規則範圍。 貴集團於確認及披露支柱二所得稅產生的遞延稅項資產及負債的資料時應用暫時強制性例外規定。 貴集團於額外支柱二所得稅產生時將其作為即期稅項入賬。自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起， 貴集團於香港須遵守香港《二零二五年稅務(修訂)(跨國企業集團的最低稅)條例》項下的支柱二規則。

貴集團已根據於各有關期間末有關 貴集團財務表現的可得資料，評估其潛在風險。因此，其未必完全代表未來情形。根據初步評估， 貴集團應能夠於各有關期間及截至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受惠於 貴集團營運所在大部分司法權區的過渡性國別報告安全港。 貴集團預計不會面臨重大支柱二所得稅風險。隨著更多國家準備實施支柱二模型規則， 貴集團將繼續關注支柱二立法發展，以評估其對未來財務報表的潛在影響。

(b) 按 貴公司大部分附屬公司註冊地及／或營運所在司法權區之適用稅率計算之除稅前溢利適用之 貴集團之稅項開支與按實際稅率計算之稅項開支之對賬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除稅前溢利	567,806	303,681	196,261	39,305	37,033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淨額	(33,916)	(46,664)	(48,137)	(17,756)	(20,893)
分佔合營公司之虧損／(溢利)	3,559	2,349	(4,087)	(2,199)	(1,335)
	537,449	259,366	144,037	19,350	14,805
按適用稅率計算之稅項	90,094	41,200	24,880	2,215	344
毋須繳納稅項之收入	(19,031)	(14,016)	(10,663)	(5,504)	(3,638)
不可扣稅之開支	11,009	42,735	39,491	22,741	9,296
過往期間已使用稅務虧損	(1,585)	(1,273)	(1,646)	(543)	(38)
未確認之稅務虧損	7,053	40,990	17,952	17,455	7,536
未確認暫時性差額	1,223	2,411	8,799	1,236	400
過往年度超額撥備淨額	(242)	(2,452)	(34)	–	–
稅項開支	88,521	109,595	78,779	37,600	13,900

11 股息

貴公司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內均無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公司附屬公司向其股東(包括其當時控股公司香港中旅)及非控股股東宣派股息分別約2,624,974,000港元及131,524,000港元。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股息2,756,498,000港元尚未支付。

12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溢利之每股盈利

本報告未呈列每股盈利資料，原因為由於分拆重組及誠如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1所披露，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的業績均以合併方式呈列，故就本報告而言，載入該資料被視為無意義。

13 物業、廠房及設備

	酒店物業	土地及樓宇	在建工程	使用權資產	汽車	其他自有固定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成本	4,396,106	1,658,968	454,041	140,967	284,370	2,091,456	9,025,908
累計折舊及減值	(1,886,650)	(580,248)	–	(83,830)	(224,914)	(1,461,821)	(4,237,463)
賬面淨值	2,509,456	1,078,720	454,041	57,137	59,456	629,635	4,788,445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2,509,456	1,078,720	454,041	57,137	59,456	629,635	4,788,445
添置	–	650	548,962	46,211	2,896	102,985	701,704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	–	–	–	590	590
處置及撇銷	–	–	–	–	–	(919)	(919)
折舊	(60,528)	(31,775)	–	(37,188)	(20,915)	(106,266)	(256,672)
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的轉撥	–	–	(1,931)	–	–	1,931	–
匯兑差額	(672)	(206)	–	(269)	(278)	(1,513)	(2,93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2,448,256	1,047,389	1,001,072	65,891	41,159	626,443	5,230,210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4,394,824	1,659,010	1,001,072	186,370	286,364	2,190,455	9,718,0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46,568)	(611,621)	–	(120,479)	(245,205)	(1,564,012)	(4,487,885)
賬面淨值	2,448,256	1,047,389	1,001,072	65,891	41,159	626,443	5,230,210

	酒店物業	土地及樓宇	在建工程	使用權資產	汽車	其他自有固定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成本	4,394,824	1,659,010	1,001,072	186,370	286,364	2,190,455	9,718,095
累計折舊及減值	(1,946,568)	(611,621)	–	(120,479)	(245,205)	(1,564,012)	(4,487,885)
賬面淨值	2,448,256	1,047,389	1,001,072	65,891	41,159	626,443	5,230,21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2,448,256	1,047,389	1,001,072	65,891	41,159	626,443	5,230,210
添置	–	15,307	150,807	69,474	12,523	26,824	274,935
處置及撇銷	–	–	–	(9,390)	(2,226)	(30,464)	(42,080)
折舊	(70,362)	(34,074)	–	(42,830)	(14,425)	(138,218)	(299,909)
物業、廠房及設備內的轉撥	1,058,490	89,158	(1,147,648)	–	–	–	–
匯兑差額	(2,709)	(2,279)	–	(83)	(572)	(714)	(6,35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433,675	1,115,501	4,231	83,062	36,459	483,871	5,156,79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449,106	1,754,805	4,231	240,245	295,799	2,177,146	9,921,33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15,431)	(639,304)	–	(157,183)	(259,340)	(1,693,275)	(4,764,533)
賬面淨值	3,433,675	1,115,501	4,231	83,062	36,459	483,871	5,156,799

	酒店物業	土地及樓宇	在建工程	使用權資產	汽車	其他自有固定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成本	5,449,106	1,754,805	4,231	240,245	295,799	2,177,146	9,921,332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15,431)	(639,304)	–	(157,183)	(259,340)	(1,693,275)	(4,764,533)
賬面淨值	3,433,675	1,115,501	4,231	83,062	36,459	483,871	5,156,799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433,675	1,115,501	4,231	83,062	36,459	483,871	5,156,799
添置	–	105	14,878	25,082	26,187	31,016	97,268
處置及撇銷	–	–	–	(1)	(44)	(1,175)	(1,220)
折舊	(79,406)	(39,293)	–	(45,437)	(15,493)	(120,797)	(300,426)
轉自投資物業*(附註14)*	–	–	31,200	–	–	–	31,200
匯兑差額	6,511	6,023	–	1,843	2,796	1,346	18,519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360,780	1,082,336	50,309	64,549	49,905	394,261	5,002,140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成本	5,457,392	1,762,509	50,309	267,910	325,185	2,211,664	10,074,969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96,612)	(680,173)	–	(203,361)	(275,280)	(1,817,403)	(5,072,829)
賬面淨值	3,360,780	1,082,336	50,309	64,549	49,905	394,261	5,002,140

	酒店物業	土地及樓宇	在建工程	使用權資產	汽車	其他自有固定資產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成本	5,457,392	1,762,509	50,309	267,910	325,185	2,211,664	10,074,969
累計折舊及減值	(2,096,612)	(680,173)	–	(203,361)	(275,280)	(1,817,403)	(5,072,829)
賬面淨值	3,360,780	1,082,336	50,309	64,549	49,905	394,261	5,002,140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3,360,780	1,082,336	50,309	64,549	49,905	394,261	5,002,140
添置	–	–	9,061	9,140	9,278	3,250	30,729
處置及撇銷	–	–	–	–	(85)	–	(85)
折舊	(26,548)	(13,490)	–	(14,022)	(4,393)	(42,728)	(101,181)
匯兑差額	1,268	986	–	24	46	684	3,008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3,335,500	1,069,832	59,370	59,691	54,751	355,467	4,934,611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成本	5,461,650	1,765,109	59,370	270,230	335,663	2,220,414	10,112,436
累計折舊及減值	(2,126,150)	(695,277)	–	(210,539)	(280,912)	(1,864,947)	(5,177,825)
賬面淨值	3,335,500	1,069,832	59,370	59,691	54,751	355,467	4,934,611

使用權資產及租賃

於各報告日期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賬面淨值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自用租賃物業	*(i)*	64,858	82,625	63,846	59,123
辦公設備	*(ii)*	1,033	437	703	568
		65,891	83,062	64,549	59,691

於損益確認的租賃相關開支項目分析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相關資產類別劃分之使用權資產的折舊開支：				
自用租賃物業	35,939	42,033	44,876	13,856
辦公設備	1,249	797	561	166
	37,188	42,830	45,437	14,022
租賃負債利息*(附註6)*	1,672	4,117	2,017	1,057
短期租賃相關開支	6,312	4,258	6,636	1,295

於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使用權資產添置分別為46,211,000港元、69,474,000港元、25,082,000港元及9,140,000港元。該金額主要與新租賃協議項下應付資本化租賃付款有關。

(i) 自用租賃物業

貴集團已獲得透過租賃協議使用物業的權利。租賃初始期限一般為2至8年。

(ii) 其他租賃

貴集團租賃辦公設備，租期為2至5年。租賃概不包括於租期結束時所有條款重新磋商後續租或按被視為議價購買選擇權之價格購買租賃設備。租賃概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iii) 租賃負債

租賃之現金流出總額、租賃負債變動及租賃負債之到期分析詳情分別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24(c)、24(b)及30。

租賃負債之合約未貼現租賃付款披露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9。

(iv) 貴集團作為出租人

貴集團以經營租賃安排形式出租其投資物業，其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4。其他經營租賃安排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5。

14 投資物業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允值				
於一月一日	2,402,961	3,312,483	3,097,458	2,918,329
添置	31,500	6,544	17,839	7,113
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21,500)	(206,701)	(182,270)	(56,45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911,000	–	–	–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附註13)*	–	–	(31,200)	–
匯兑差額	(11,478)	(14,868)	16,502	20,347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3,312,483	3,097,458	2,918,329	2,889,339

公允值層級

投資物業的公允值乃採用估值技術釐定。下表說明 貴集團投資物業的公允值計量層級：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計量採用			
	活躍市場報價(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香港：				
－商用物業	–	–	2,541,000	2,541,000
香港以外：				
－商用物業	–	–	771,483	771,483
	–	–	3,312,483	3,312,48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計量採用			
	活躍市場報價(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香港：				
－商用物業	–	–	2,369,851	2,369,851
香港以外：				
－商用物業	–	–	727,607	727,607
	–	–	3,097,458	3,097,45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公允值計量採用			
	活躍市場報價（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香港：				
－商用物業	–	–	2,213,860	2,213,860
香港以外：				
－商用物業	–	–	704,469	704,469
	–	–	2,918,329	2,918,329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公允值計量採用			
	活躍市場報價（第一層）	重大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二層）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第三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常性公允值計量：				
香港：				
－商用物業	–	–	2,196,900	2,196,900
香港以外：				
－商用物業	–	–	692,439	692,439
	–	–	2,889,339	2,889,339

於各有關期間，第一層及第二層公允值計量之間並無轉讓，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

分類為公允值層級第三層之公允值計量對賬：

	香港	香港以外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1,619,800	783,161
添置	31,500	–
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21,300)	(200)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	911,000	–
匯兑差額	–	(11,47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541,000	771,483
添置	6,485	59
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177,634)	(29,067)
匯兑差額	–	(14,86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369,851	727,607
添置	17,839	–
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142,630)	(39,640)
轉撥至物業、廠房及設備	(31,200)	–
匯兑差額	–	16,502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之賬面值	2,213,860	704,469
添置	7,113	–
於損益表確認的公允值變動	(24,073)	(32,377)
匯兑差額	–	20,347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賬面值	2,196,900	692,439

貴集團按公允值計量其投資物業。於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投資物業由仲量聯行有限公司重新估值及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由永利行評值顧問有限公司重新估值，均為獨立專業合資格估值師。

貴集團指派一隊團隊審閱由獨立估值師所作的估值以配合財務報告的要求。該團隊直接向高級管理層及 貴公司母公司審核委員會報告。管理層、 貴公司母公司審核委員會及估值師至少每六個月進行一次有關估值程序及結果的討論。

於各有關期間，該團隊：

- 查證獨立估值報告內的所有重要輸入數據；
- 就相對上個年度估值報告的物業估值變動進行評估；及
- 與獨立估值師進行討論。

投資物業公允值乃採用直接比較法按市場基準釐定(假設即時交吉出售並參考各自現況及可資比較銷售證據)。

估值師所採用的估值溢價／折讓，乃對可資比較交易作出的調整，以反映標的物業與所選可資比較物業之間的差異。該等調整主要考慮物業的整體特徵，包括位置、交通便利性、物業面積、樓層、落成年份、戶型、視野、交易時間及其他物業特定特徵。

於有關期間所採用的溢價及折讓範圍相對較寬，反映 貴集團投資物業組合的多樣性，該組合包括不同用途、位置及物理特徵的物業。因此，為使所選可資比較交易與標的物業保持一致而所需的調整程度，因應各物業的具體屬性及可取得的可資比較市場證據而有所不同。

一般而言，倘標的物業具備被視為優於所選可資比較物業的特徵(如位置較佳、交通便利性較高、樓層較高等)，則會採用溢價調整。另一方面，倘標的物業具備較遜色的特徵，則會採用折讓調整。調整幅度反映標的物業與所選可資比較物業之間的差異程度。

所有該等調整均由獨立物業估值師根據其專業判斷、現行市場證據及可取得的近期交易數據釐定，並按照直接比較法採用。 貴公司董事認為，獨立專業合資格物業估值師所採用的溢價及折讓屬公平合理，且符合市場慣例。

釐定公允值採用的重大輸入數據

直接比較法採用之溢價／(折讓)範圍如下：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溢價／(折讓)範圍
香港	-17%至12%
香港以外	-3%至5%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溢價／(折讓)範圍
香港	-40%至50%
香港以外	-10%至5%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溢價／(折讓)範圍
香港	-33%至20%
香港以外	-10%至8%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溢價／(折讓)範圍
香港	-54%至16%
香港以外	-20%至2%

貴集團根據經營租賃出租投資物業。租賃初始期限一般為1至5年。租賃不包括可變租賃付款。

貴集團將於未來期間可收取之不可撤銷經營租賃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65,906	70,881	65,470	43,069
第二年至第五年	57,935	42,630	11,872	24,455
第二年至第三年	6,189	9,982	9,523	9,886
第三年至第四年	–	9,290	560	48
第四年至第五年	–	755	39	40
	130,030	133,538	87,464	77,498

15 商譽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賬面總值	1,292,923	1,292,923	1,292,923	1,292,923

商譽減值測試

因業務合併已取得之商譽，已分配至以下現金產生單位，以進行減值測試。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	1,244,769	1,244,769	1,244,769	1,244,769
客運業務	48,154	48,154	48,154	48,154
賬面總值	1,292,923	1,292,923	1,292,923	1,292,923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現金產生單位」)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乃採用根據高級管理層批准涵蓋至二零四七年的財政預算所作出的現金流量預測，透過使用價值計算而釐定。採用涵蓋超過5年期間的現金流量預測，乃由於(i) 貴集團已獲委任為中旅(集團)在香港提供旅遊證件委託辦理服務的獨家代理，固定期限至二零四七年六月三十日止；(ii)該業務的特點在於內地通行證的續期規定所帶來的經常性需求，該等證件通常每五年或十年續期一次。因此，現金產生單位的大部分收入來自經常性的續期申請，為超過5年的現金流量預測提供相對穩定且可預測的收入基礎；(iii)管理層在現金流量預測中採用介乎2%至5%的長期增長率，該增長率得到過往表現及有關未來市場發展的預期的佐證。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末，就商譽減值測試而言，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分別為11%、11%及10%。

於各有關期間內，在計算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之使用價值時，已使用關鍵假設。以下闡述管理層設定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之各關鍵假設，以進行商譽減值測試。

收入增長率－收入增長率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貼現率－所使用貼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涉及之特定風險。

分配至市場發展及貼現率之關鍵假設之價值均與外部資料來源一致。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可收回金額超過其賬面值之金額(「**差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	271,365	165,595	126,666

貴集團根據收入增長率或稅前貼現率的合理可能變動進行敏感度分析，並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倘若預測期間內的估計關鍵假設如以下所示有所變更，則差額將縮減至如下所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增長率下降0.5%	225,929	47,114	51,812
稅前貼現率上升1.0%	143,281	43,999	316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減值評估

根據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商譽會於每年年底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管理層並不知悉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表明旅遊證件及相關服務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因此，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並無進行中期減值評估。

客運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客運業務現金產生單位之可收回金額，乃根據由一名獨立外部估值師使用重置成本法及市場比較法計算的公允值減出售成本釐定。重置成本法所採用之關鍵假設包括：全新重置成本(「**全新重置成本**」)、資本化率，以及功能性與經濟性陳舊化。市場比較法所採用的主要假設包括可資比較船舶及汽車的近期銷售交易。於各有關期間結束時，公允值計量被分類為公允值層級的第三層。於各有關期間內，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客運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差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客運業務現金產生單位	215,265	168,107	181,264

公允值計量對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尤其是全新重置成本及資本化率)的變動較為敏感。全新重置成本上升通常會導致公允值計量增加，而資本化率上升則通常會導致公允值計量減少。

貴集團根據全新重置成本或資本化率的合理可能變動進行敏感度分析，並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倘若預測期間內的估計關鍵假設如以下所示有所變更，則差額將減少至如下所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全新重置成本減少5.0%	209,296	160,842	175,427
資本化率上升1.0%	151,463	118,644	132,464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減值評估

根據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商譽會於每年年底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管理層並不知悉客運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表明客運業務現金產生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因此，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並無進行中期減值評估。

貴公司董事認為，管理層據以釐定該兩項現金產生單位可收回金額之關鍵假設若發生合理可能的變動，將不會導致各單位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6 其他無形資產

	商標	客運服務牌照及配額	總額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成本及賬面淨值：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34,291	78,443	112,734
添置	–	8,567	8,567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34,291	87,010	121,301

根據條款及條件，該等無形資產並無特定到期日，並每年及有跡象表明可能出現減值時進行減值測試。經參考客運服務牌照及配額各自的市值後， 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資產並無出現減值虧損。鑑於現金流量預測，經檢討減值評估後，認為毋須就商標計提減值虧損撥備。

商標的可收回金額乃根據使用價值計算方法釐定，該方法採用基於高級管理層批准之涵蓋五年期財務預算所編製的現金流量預測。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末，應用於現金流量預測的貼現率分別為11%、11%及10%。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末，五年期後現金流量則分別採用增長率3.0%、3.1%及3.8%推算。

於各有關期間，在計算商標之使用價值時，已使用關鍵假設。以下闡述管理層設定現金流量預測所依據之各關鍵假設，以進行商標減值測試。

收入增長率－收入增長率乃基於過往表現及管理層對市場發展的預期。

貼現率－所使用貼現率為除稅前，並反映酒店業務現金產生單位涉及之特定風險。

商標的差額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商標	738,229	700,664	783,213

貴集團根據收入增長率或稅前貼現率的合理可能變動進行敏感度分析，並假設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倘若預測期間內的估計關鍵假設如以下所示有所變更，則差額將縮減至如下所示：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增長率下降0.5%	647,331	613,227	677,505
稅前貼現率上升1.0%	655,505	621,076	686,044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減值評估

根據 貴集團的會計政策，商標會於每年年底進行減值測試。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管理層並不知悉商標有任何重大不利變動，表明商標的賬面值超過可收回金額。因此，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並無進行中期減值評估。

客運服務牌照及配額的可收回金額乃參考市場價值，按公允值減出售成本釐定。於各有關期間結束時，公允值計量被分類為公允值層級的第三級。於各有關期間內，估值技術並無變動。

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年末，據估計，在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的情況下，若市場價格下跌4%，則可收回金額將分別減少8,768,000港元、5,472,000港元及3,648,000港元。

貴公司董事認為，管理層用以釐定可收回金額之關鍵假設若出現合理可能的變動，將不會導致無限可使用年期無形資產的賬面值超過其可收回金額。

17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貴公司主要附屬公司之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非控股權益總額分別為747,705,000港元、734,298,000港元、587,229,000港元及576,558,000港元，其中信德中旅船務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信德中旅集團**」)分別應佔440,838,000港元、437,107,000港元、427,826,000港元及430,370,000港元，而香港中旅物業投資有限公司及其附屬公司(「**中旅物業投資集團**」)分別應佔306,867,000港元、297,191,000港元、159,403,000港元及146,188,000港元。其他附屬公司有關的非控股權益個別而言並不重大。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該等兩間附屬公司非控股權益持有的股權百分比為：				
信德中旅集團	50%	50%	50%	50%
中旅物業投資集團	9.71%	9.71%	9.71%	9.71%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附屬公司財務資料概要

擁有重大非控股權益的該等兩間附屬公司各自之財務資料概要載列如下。

財務狀況表概要

	信德中旅集團				中旅物業投資集團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非流動資產	1,305,656	1,206,727	1,130,653	1,119,268	3,160,222	3,617,132	2,806,767	2,774,347
流動資產	377,521	316,551	292,330	298,933	67,623	127,172	377,582	394,261
非流動負債	(227,575)	(234,092)	(198,750)	(233,574)	(15,695)	(517,650)	(471,587)	(481,125)
流動負債	(461,592)	(326,556)	(325,515)	(323,906)	(51,831)	(165,974)	(1,071,135)	(1,058,650)
資產淨值	994,010	962,630	898,718	860,721	3,160,319	3,060,680	1,641,627	1,628,833

損益表概要

	信德中旅集團				中旅物業投資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679,581	651,928	542,320	180,888	31,732	141,269	180,458	59,970
除稅後溢利／(虧損)	43,364	(3,192)	(38,182)	(37,997)	29,383	(135,638)	(40,701)	(12,794)
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43,364	(3,192)	(38,182)	(37,997)	29,383	(135,638)	(40,701)	(12,794)
非控股權益應佔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21,682	(1,596)	(19,091)	(18,999)	2,853	(13,170)	(3,952)	(1,242)

現金流量概要

	信德中旅集團				中旅物業投資集團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淨額	122,405	186,720	60,968	17,263	9,285	116,692	97,356	22,392
投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6,311)	24,517	(7,227)	9,101	(481,864)	(131,275)	(14,080)	(8,745)
融資活動所得／(所用)現金流量淨額	(53,691)	(179,063)	(65,888)	(26,462)	282,237	(2,222)	(78,944)	(4,073)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減少)淨額	62,403	32,174	(12,147)	(98)	(190,342)	(16,805)	4,332	9,574
年末／期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93,088	225,262	213,115	213,017	49,126	32,321	36,653	46,227

上文呈報的財務資料反映未計入任何公司之間抵銷的金額。

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貴集團分別向信德中旅集團及中旅物業投資集團的非控股股東派付股息約191,000港元及131,333,000港元。

18 於聯營公司之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90,670	133,072	154,946	153,179

(a) 主要聯營公司均透過附屬公司間接持有，有關詳情如下：

	已發行股本金額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貴集團應佔股權及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跨境全日通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香港	32.37	32.37	32.37	32.37	客運
港珠澳大橋穿梭巴士有限公司	1,000,000港元	香港	40	40	40	40	客運
浩燦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香港	33.34	33.34	33.34	33.34	燃油貿易
中國客運碼頭服務有限公司	741,163港元	香港	24.87	24.87	24.87	24.87	在中國客運碼頭提供行李處理服務
港澳機場客運服務(香港)有限公司	5,000,000港元	香港	25	21.56	21.56	21.56	投資控股

	已發行股本金額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貴集團應佔股權及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港澳機場客運服務有限公司	100港元	香港	25	16.34*	16.34*	16.34*	通過港珠澳大橋在澳門口岸與香港國際機場之間提供過境巴士服務
澳門中國國際旅行社有限公司	5,000,000港元	澳門	39	39	39	39	旅行社及旅遊相關服務
香港國際旅遊汽車有限公司*(附註)*	10,450,000港元	香港	–	36	38.56	38.56	客運

* 貴集團透過在港澳機場客運服務有限公司董事局中的一名代表，對該聯營公司擁有重大影響力。

上表列示 貴公司董事認為對有關期間業績有主要影響或構成 貴集團資產淨值之重要部分的 貴集團的聯營公司。 貴公司董事認為，如詳載其他聯營公司資料會使此項過於冗長。

附註：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香港中旅與中國國旅(香港)旅行社有限公司(為一間同系附屬公司)訂立合作協議，以現金代價3,704,000港元購買香港國際旅遊汽車有限公司36%的股權。於二零二五年九月二十四日， 貴公司與香港國際旅遊汽車有限公司及其股東訂立注資協議，透過注資4,138,000港元收購香港國際旅遊汽車有限公司額外2.56%的股權。

上述所有聯營公司均於合併財務報表中採用權益法入賬。

一間主要聯營公司的概述財務資料(就會計政策的任何差異作出調整)及與合併財務報表的賬面值對賬於下文披露：

	港珠澳大橋穿梭巴士有限公司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聯營公司總額				
流動資產	220,828	345,450	443,418	505,438
非流動資產	17,512	34,786	49,045	61,313
流動負債	(109,817)	(180,170)	(255,058)	(277,132)
非流動負債	(3,794)	(2,040)	(1,379)	(15,725)
資產淨值	124,729	198,026	236,026	273,894
貴集團於主要聯營公司權益的對賬：				
聯營公司資產淨值總額	124,729	198,026	236,026	273,894
貴集團應佔股權及溢利百分比	40%	40%	40%	40%
貴集團分佔聯營公司資產淨值	49,892	79,210	94,410	109,558
投資賬面值	49,892	79,210	94,410	109,558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收入	375,843	425,600	447,549	158,711
除税後溢利	85,583	111,298	114,000	50,049
全面收益總額	85,583	111,298	114,000	50,049
自一間聯營公司收取的股息	–	15,200	30,400	22,660

下表列示個別而言並不重大的貴集團聯營公司的匯總財務資料：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佔聯營公司之溢利／(虧損)淨額以及年度／期間全面收益／(虧損)總額	(317)	2,145	2,537	873
貴集團於聯營公司的投資的總賬面值	40,778	53,862	60,536	43,621

19 於合營公司之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分佔資產淨值	25,410	23,061	27,148	28,483

(a) 採用權益法於合併財務報表入賬的 貴集團合營公司的詳情如下：

合營公司名稱	已發行股本金額	註冊成立／經營地點	貴集團應佔股權及溢利百分比				主要業務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香港國際機場碼頭服務有限公司	10,000港元	香港	40	40	40	40	提供旅客處理服務
澳門信德國旅汽車客運股份有限公司	9,708,738港元	澳門	36	36	36	36	提供旅遊車服務及旅遊車租賃服務

(b)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集團的所有合營公司，個別而言對 貴集團均不具重大影響。

20 股權投資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公允值計量的非上市股權證券				
澳門機場快線公司	372	911	2,427	2,767
捷運快線有限公司	531	585	718	709
	903	1,496	3,145	3,476

非上市股權投資指從事客運服務的公司之股份。 貴集團指定其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的該等投資(不可撥回)為持作策略目的之投資。於各有關期間概無就該等投資收取股息。於各有關期間，概無出售非上市股權投資。

21 存貨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食物及飲料	17,760	5,681	4,106	4,193
燃料	3,923	2,273	2,129	6,769
備用部件及消耗品	111,283	121,174	112,083	111,060
一般商品	531	425	527	304
	133,497	129,553	118,845	122,326

22 應收貿易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貿易款項	107,541	104,545	136,946	102,018
減：虧損撥備	(2,412)	(1,897)	(7,209)	(7,435)
	105,129	102,648	129,737	94,583

賬齡分析

截至各有關期間末，應收貿易款項(扣除虧損撥備)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40,919	74,349	94,557	58,112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34,016	15,436	18,996	19,893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28,347	12,863	15,997	16,577
超過一年至兩年	1,716	–	187	1
兩年以上	131	–	–	–
	105,129	102,648	129,737	94,583

應收貿易款項自賬單日期起計30至90天到期。 貴集團的信貸政策及因應收貿易款項產生的信貸風險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9。

有關應收貿易款項的虧損撥備賬之變動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一月一日之結餘	1,949	2,412	1,897	7,209
已確認減值虧損淨額	546	23	5,190	222
匯兑差額	(83)	(538)	122	4
於年末之結餘	2,412	1,897	7,209	7,435

應收貿易款項減值虧損的撥備包括在合併損益表的行政開支。

以下載列使用撥備矩陣計算的 貴集團應收貿易款項的信貸風險敞口的資料：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個月以內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超過一年至兩年	兩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1.16%	0.00%	0.00%	36.51%	87.83%	2.24%
總賬面值*(千港元)*	41,399	34,016	28,347	2,703	1,076	107,541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480	–	–	987	945	2,412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個月以內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超過一年至兩年	兩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0.02%	0.00%	0.00%	0.00%	100.00%	1.81%
總賬面值*(千港元)*	74,366	15,436	12,863	–	1,880	104,545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17	–	–	–	1,880	1,897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三個月以內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超過一年至兩年	兩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5.24%	5.39%	5.33%	0.00%	0.00%	5.26%
總賬面值*(千港元)*	99,783	20,078	16,898	187	–	136,946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5,226	1,082	901	–	–	7,209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三個月以內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超過一年至兩年	兩年以上	總計
預期信貸虧損率	5.44%	10.08%	10.09%	0.00%	0.00%	7.29%
總賬面值*(千港元)*	61,457	22,123	18,437	1	–	102,018
預期信貸虧損*(千港元)*	3,345	2,230	1,860	–	–	7,435

23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		161,889	128,765	153,458	161,605
應收聯營公司款項	*(a)*	14,040	17,558	11,462	14,061
		175,929	146,323	164,920	175,666
減：按金非流動部分		(1,556)	(1,351)	(1,998)	(1,610)
		174,373	144,972	162,922	174,056

除應收聯營公司款項外，上述所包括的金融資產概未逾期。管理層監視上述結餘，並認為收回風險甚微。

貴集團之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之賬面值與公允值相若。

按金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值乃採用類似條款、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工具的目前可用利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計算。 貴公司董事認為，按金非流動部分之賬面值與其公允值並無重大差別。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信貸風險上限為上述各類資產之賬面值。

附註：

(a) 該等結餘指有關提供客運服務的應收聯營公司款項，該等款項屬貿易性質，且為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收回。

截至各有關期間末，根據發票日期應收聯營公司款項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11,173	13,930	5,343	7,315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95	250	–	1,683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	1,047	4,618	–
超過一年至兩年	60	240	–	3,562
超過兩年	2,712	2,091	1,501	1,501
	14,040	17,558	11,462	14,061

減值分析於各有關期間末採用撥備矩陣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計量。撥備率基於具有相似虧損模式的各種客戶組別的逾期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有依據的資料。根據對撥備率及總賬面值的評估， 貴公司董事認為，該等應收聯營公司的貿易結餘、按金及其他應收款項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財務影響不重大。

24 現金及銀行結餘以及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

(a) 現金及銀行結餘包括：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現金及銀行結餘	272,902	296,312	326,868	295,942
定期存款	269,272	213,077	141,555	211,314
	542,174	509,389	468,423	507,256
減：已抵押及受限制銀行存款	(830)	(516)	(533)	(630)
財務狀況表內之現金及銀行結餘	541,344	508,873	467,890	506,626
減：到期日超出三個月之存款	–	(589)	(589)	(589)
現金流量表內之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541,344	508,284	467,301	506,037

貴集團向銀行抵押銀行存款以作為銀行為替代水電煤氣費及租金按金之若干銀行擔保。

於各有關期間末， 貴集團以人民幣(「**人民幣**」)計值之現金及銀行結餘分別為47,729,000港元、47,077,000港元、54,170,000港元及71,352,000港元。人民幣不可自由兑換成其他貨幣，但依據「中國內地外匯管理條例」及「結匯、售匯及付匯管理規定」， 貴集團獲准透過獲授權執行外匯業務之銀行將人民幣兑換為其他貨幣。

存放於銀行之現金按銀行每日存款利率而賺取浮動利息。短期定期存款之存款期介乎一日至一年不等，從而按不同的定期存款利率賺取利息。銀行結餘及已抵押存款乃存於信譽超卓之銀行，該等銀行近期並無不良信貸記錄。

(b) 融資活動產生之負債對賬

下表詳述 貴集團來自融資活動之負債變動，包括現金及非現金變動。融資活動產生的負債為現金流量或未來現金流量所確定的負債，該等現金流量在 貴集團現金流量表中歸類為融資活動產生的現金流量。

	銀行及其他借貸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租賃負債	應付利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533,882	388,751	1,664,768	38,882	–	2,626,283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增借款	17,500	–	–	–	–	17,500
償還借款	(40,000)	–	–	–	–	(40,000)
新增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	310,000	–	–	–	310,000
一間控股公司墊款	–	–	298,364	–	–	298,364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	–	(26,667)	–	(26,667)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	–	–	(1,672)	–	(1,672)
已付財務成本	–	–	–	–	(29,295)	(29,295)
融資現金流總變動	(22,500)	310,000	298,364	(28,339)	(29,295)	528,230
其他變動：						
財務成本*(附註6)*	–	–	–	1,672	29,295	30,967
年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	46,211	–	46,211
匯兑差額	–	–	–	(444)	–	(444)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511,382	698,751	1,963,132	57,982	–	3,231,247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增借款	45,000	–	–	–	–	45,000
償還借款	(172,500)	–	–	–	–	(172,500)
一間控股公司墊款	–	–	267,803	–	–	267,803
向一間控股公司還款	–	–	(603,178)	–	–	(603,178)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	–	(37,170)	–	(37,170)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	–	–	(4,117)	–	(4,117)
已付財務成本	–	–	–	–	(54,167)	(54,167)
融資現金流總變動	(127,500)	–	(335,375)	(41,287)	(54,167)	(558,329)
其他變動：						
財務成本*(附註6)*	–	–	–	4,117	54,167	58,284
年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	69,474	–	69,474
匯兑差額	–	–	–	(13)	–	(13)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83,882	698,751	1,627,757	90,273	–	2,800,663

	銀行及其他借貸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租賃負債	應付利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83,882	698,751	1,627,757	90,273	–	2,800,663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增借款	30,000	–	–	–	–	30,000
償還借款	(50,000)	–	–	–	–	(50,000)
償還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	(48,000)	–	–	–	(48,000)
向一間控股公司還款	–	–	(421,646)	–	–	(421,646)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	–	(43,778)	–	(43,778)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	–	–	(2,017)	–	(2,017)
已付財務成本	–	–	–	–	(36,677)	(36,677)
融資現金流總變動	(20,000)	(48,000)	(421,646)	(45,795)	(36,677)	(572,118)
其他變動：						
財務成本*(附註6)*	–	–	–	2,017	36,677	38,694
宣派股息*(附註11)*	–	–	2,624,974	–	–	2,624,974
年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	25,082	–	25,082
匯兑差額	–	–	–	1,584	–	1,584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363,882	650,751	3,831,085	73,161	–	4,918,879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383,882	698,751	1,627,757	90,273	–	2,800,663
融資現金流變動(未經審核)：						
新增借款	150,000	–	–	–	–	150,000
償還借款	(200,000)	–	–	–	–	(200,000)
償還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	(48,000)	–	–	–	(48,000)
向一間控股公司還款	–	–	(8,932)	–	–	(8,932)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	–	(13,955)	–	(13,955)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	–	–	(1,556)	–	(1,556)
已付財務成本	–	–	–	–	(13,925)	(13,925)
融資現金流總變動	(50,000)	(48,000)	(8,932)	(15,511)	(13,925)	(136,368)
其他變動：						
財務成本*(附註6)*	–	–	–	1,556	13,925	15,481
年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	10,304	–	10,304
匯兑差額	–	–	–	9	–	9
於二零二五年四月三十日(未經審核)	333,882	650,751	1,618,825	86,631	–	2,690,089

	銀行及其他借貸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租賃負債	應付利息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363,882	650,751	3,831,085	73,161	–	4,918,879
融資現金流變動：						
新增借款	160,000	–	–	–	–	160,000
償還借款	(180,000)	–	–	–	–	(180,000)
向一間控股公司還款	–	–	(139,118)	–	–	(139,118)
已付租賃租金資本部分	–	–	–	(15,433)	–	(15,433)
已付租賃租金利息部分	–	–	–	(1,057)	–	(1,057)
已付財務成本	–	–	–	–	(8,256)	(8,256)
融資現金流總變動	(20,000)	–	(139,118)	(16,490)	(8,256)	(183,864)
其他變動：						
財務成本*(附註6)*	–	–	–	1,057	8,256	9,313
年內訂立新租賃的租賃負債增加	–	–	–	9,140	–	9,140
匯兑差額	–	–	–	16	–	16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343,882	650,751	3,691,967	66,884	–	4,753,484

(c) 租賃的現金流出總額

就 貴集團作為承租人計入現金流量表的租賃款項包括以下各項：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經營現金流內	6,312	4,258	6,636	3,247	1,295
於融資現金流內	28,339	41,287	45,795	15,511	16,490
	34,651	45,545	52,431	18,758	17,785

25 與控股股東及同系附屬公司之結餘

(a) 應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貿易性質	26,821	20,076	14,982	21,47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貿易性質	31,134	22,646	23,231	24,738
非貿易性質	16,787	38,521	41,083	49,602
	47,921	61,167	64,314	74,340

除下述結餘外， 貴公司與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餘下結餘主要為應收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

貴公司董事預計，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應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所有非貿易結餘將於 貴公司股份於香港聯合交易所有限公司(「**聯交所**」)[**編纂**]前或後結清，主要動用 貴集團內部資源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或透過與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達成的潛在豁免安排(惟須待最終協議達成方可作實)。

於各有關期間末，有關提供旅遊證件相關服務及相關業務而應收控股公司的款項為26.8百萬港元、20.1百萬港元、15.0百萬港元及21.5百萬港元，該等款項須於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內償還。

於各有關期間末，有關提供酒店服務及客運服務而應收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為31.1百萬港元、22.6百萬港元、23.2百萬港元及24.7百萬港元，該等款項須於發票日期起計30至90天內償還。

基於發票日期的與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貿易性質的結餘的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收控股公司款項				
三個月以內	26,821	20,076	14,982	21,476
應收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三個月以內	12,124	5,505	8,432	9,009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2,281	401	1,530	2,160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6,037	1,309	634	312
超過一年至兩年	5,799	5,633	591	753
兩年以上	4,893	9,798	12,044	12,504
總計	31,134	22,646	23,231	24,738

減值分析於各有關期間末採用撥備矩陣對預期信貸虧損進行計量。撥備率基於具有相似虧損模式的各種客戶組別的逾期天數計算。該計算反映概率加權結果、金錢的時間價值以及於報告日期可獲得的有關過去事件、當前狀況及未來經濟狀況預測的合理及有依據的資料。根據對撥備率及總賬面值的評估， 貴公司董事認為，有關貿易結餘的預期信貸虧損的財務影響不重大。於各有關期間末，與同系附屬公司之非貿易結餘的虧損撥備被評估為甚微。

於報告日期面臨的信貸風險上限為上述各類應收款項之賬面值。

(b) 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貿易性質	5,935	1,970	1,200	419
非貿易性質	1,963,132	1,627,757	3,831,085	3,691,967
	1,969,067	1,629,727	3,832,285	3,692,38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貿易性質	1,669	5,358	1,658	8,285
非貿易性質	24,995	20,228	24,719	22,192
	26,664	25,586	26,377	30,477

除下述結餘外， 貴公司與一間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之餘下結餘主要為應付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免息及須按要求償還。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應付控股公司款項的結餘中包括應付股息2,625.0百萬港元，其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1。

除就分拆重組(附註2.2)進行的債務出讓及資本化安排項下的終止確認及資本化外， 貴公司董事預期，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所有非貿易結餘將於 貴公司股份於聯交所[**編纂**]前或後結清，主要動用 貴集團內部資源及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或透過與中間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達成的潛在豁免安排(惟須待最終協議達成方可作實)。

於各有關期間末，就提供旅行許可證委託辦理服務、酒店及客運服務而應付一間中間控股公司的款項為5.9百萬港元、2.0百萬港元、1.2百萬港元及0.4百萬港元，須於30至90天內償還。

於各有關期間末，就提供酒店及客運服務而應付同系附屬公司的款項為1.7百萬港元、5.4百萬港元、1.7百萬港元及8.3百萬港元，須於30至90天內償還。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一間控股公司款項				
三個月以內	5,935	1,970	1,200	105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	–	–	314
	5,935	1,970	1,200	419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三個月以內	156	3,822	52	3,580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728	–	53	3,125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39	–	17	44
超過一年至兩年	–	790	790	–
兩年以上	746	746	746	1,536
總計	1,669	5,358	1,658	8,285

(c)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於二零二零年七月十六日，香港中旅(作為貸方)與 貴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信德中旅(作為借方)訂立股東借款協議，股東借款金額為73.9百萬港元，直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尚未清償。結餘為無抵押、免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直至以下兩者中較早者為止：(i)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止；(ii)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所有與車輛及船舶跨境客運相關港口恢復全面通關為止。於上述期間後，該結餘為無抵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2.0%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據香港中旅確認，該股東借款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後未來12個月內無須償還。信德中旅於有關期間內採用50%的利率扣減。

於二零二零年十月五日，香港中旅(作為貸方)與信德中旅(作為借方)訂立股東借款協議，股東借款金額為60百萬港元，直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尚未清償。結餘為無抵押、免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直至下列兩者中較早者為止：(i)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至二零二三年六月三十日為止；(ii)自二零二二年七月一日起至所有與車輛及船舶跨境客運相關港口恢復全面通關為止。於上述期間後，該結餘為無抵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2.0%計息，且無固定還款期限。據香港中旅確認，該股東借款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後未來12個月內無須償還。信德中旅於有關期間內採用50%的利率扣減。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香港中旅(作為貸方)與信德中旅(作為借方)訂立股東借款協議，股東借款金額為17百萬港元，直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尚未清償。該結餘為無抵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2.0%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據香港中旅確認，該股東借款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後未來12個月內無須償還。信德中旅於有關期間內採用50%的利率扣減。

於二零二二年十二月十五日，香港中旅(作為貸方)與信德中旅(作為借方)訂立股東借款協議，股東借款金額為33百萬港元，直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尚未清償。該結餘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為無抵押、按年利率2.8%計息及須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十五日償還，並可延長至二零二六年十二月十五日。

於二零二二年十月九日，香港中旅(作為貸方)與 貴公司的非全資附屬公司中旅物業投資(作為借方)訂立股東借款協議，金額為204.9百萬港元，直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尚未清償。該結餘為無抵押、按年利率3.75%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利息開支已獲香港中旅豁免。

於二零二三年五月四日，香港中旅(作為貸方)與中旅物業投資(作為借方)訂立股東借款協議，金額為310百萬港元，為無抵押、按香港銀行同業拆息加年利率1.0%計息及須於二零二六年償還。該結餘部分已於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清償及於該日及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未清償結餘為262百萬港元。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的相關利息開支已獲香港中旅豁免。

26 應付貿易款項

應付貿易款項於各報告期末按發票日期之賬齡分析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三個月以內	61,188	42,125	55,935	48,327
超過三個月至六個月	906	2,302	1,531	9,248
超過六個月至十二個月	2,028	1,097	1,154	2,168
超過一年至兩年	378	750	419	513
兩年以上	16,840	12,597	12,608	12,982
	81,340	58,871	71,647	73,238

應付貿易款項均為免息及通常於30至90天之期限內清償。

2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附註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在建工程應付款		40,744	145	21,632	21,451
應計僱員福利		114,291	104,063	101,255	89,136
合約負債	*(a)*	13,319	15,608	21,788	20,832
應付非控股股東款項	*(b)*	34,001	31,580	168,347	161,09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05,163	340,237	348,335	428,854
		507,518	491,633	661,357	721,371

其他應付款項不計息，一般按介乎30至180天的期限結清。

(a) 合約負債

	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合約負債 服務合約 －履行義務的提前結算	20,767	13,319	15,608	21,788	20,832

對已確認合約負債金額構成影響的典型支付條款如下：

服務合約

貴集團於客戶購買交通票卷及酒店服務時向客戶收取按金。就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的合約負債而言，截至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以及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所有結餘確認為收入。

(b) 應付非控股權益款項為非貿易性質、無抵押、不計息及無固定還款期限。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結餘包括應付股息132百萬港元，其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11。

28 遞延收入

遞延收入主要指政府補助收入。

29 銀行及其他借貸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合約年利率	到期	千港元	合約年利率	到期	千港元	合約年利率	到期	千港元	合約年利率	到期	千港元
流動												
銀行貸款－	香港銀行同業			香港銀行同業			香港銀行同業			香港銀行同業		
無抵押	拆息+1.1%	二零二四年	327,500	拆息+1%	二零二五年	200,000	拆息+0.9%	二零二六年	180,000	拆息+0.7%	二零二七年	160,000
其他貸款－無抵押	不適用	不適用	–	2.8%	二零二五年	33,000	2.8%	二零二六年	33,000	2.8%	二零二六年	33,000
			327,500			233,000			213,000			193,000
非流動												
其他貸款－	香港銀行同業			香港銀行同業			香港銀行同業			香港銀行同業		
無抵押	拆息+2%	不適用	183,882	拆息+2%	不適用	150,882	拆息+2%	不適用	150,882	拆息+2%	不適用	150,882
銀行及其他借貸			511,382			383,882			363,882			343,882

銀行及其他借貸均以港元計值。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銀行借款：				
一年以內	327,500	200,000	180,000	160,000
來自一名非控股股東的應付其他借貸：				
一年以內	–	33,000	33,000	33,000
一至兩年	33,000	–	–	–
五年以上	150,882	150,882	150,882	150,882
	511,382	383,882	363,882	343,882

其他借貸包括一名非控股股東向一間非全資附屬公司信德中旅提供的借款150,882,000港元。根據借款協議，未經借方事先書面同意，該非控股股東不得要求立即償還結餘。該非控股股東已確認，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後五年內將毋須償還該等款項。還款條款受 貴集團與股東不時訂立的協議所規限。因此，結餘被分類為非流動負債且按其面值計量。

貴集團借貸的賬面值與其公允值相若。

貴集團銀行融資須符合有關 貴集團若干資產負債表比率的契諾達成。倘 貴集團違反有關契諾，則已提取之融資將須按要求償還。 貴集團定期監察其遵守有關契諾之情況。有關 貴集團流動資金風險管理之進一步詳情載於歷史財務資料附註39。於各有關期間末，概無與已提取融資有關之契諾遭違反。

30 租賃負債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一年內	24,501	35,546	35,811	36,069
一年後但兩年內	18,902	36,074	25,222	19,552
兩年後但三年內	3,502	9,846	8,017	8,055
三年後但四年內	9,929	7,575	3,477	1,988
四年後但五年內	1,148	1,232	634	1,220
	57,982	90,273	73,161	66,884
分析為：				
流動部分	24,501	35,546	35,811	36,069
非流動部分	33,481	54,727	37,350	30,815
	57,982	90,273	73,161	66,884

31 遞延稅項

年內，遞延稅項負債及資產變動(並無考慮在同一稅務司法權區內結餘互相抵銷)如下：

遞延稅項負債

	超過相關折舊之折舊撥備	物業重估盈餘	收購附屬公司產生之公允值調整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64,721	127,364	229,673	421,758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6,108	(24)	(5,159)	925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	10,098	10,098
匯兑差額	–	(1,161)	–	(1,161)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70,829	126,179	234,612	431,620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70,829	126,179	234,612	431,620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10,202	(6,375)	(16,571)	(12,744)
匯兑差額	–	(1,721)	–	(1,721)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81,031	118,083	218,041	417,155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81,031	118,083	218,041	417,155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10,552	(9,393)	(8,490)	(7,331)
匯兑差額	–	2,658	–	2,658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91,583	111,348	209,551	412,482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91,583	111,348	209,551	412,482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1,747	(7,945)	(2,830)	(9,028)
匯兑差額	–	3,193	–	3,193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93,330	106,596	206,721	406,647

遞延稅項資產

	撥備及應計費用	超過相關折舊撥備之折舊	稅項虧損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二零二三年一月一日	–	(9,913)	(131,736)	(141,649)
於損益表扣除之遞延稅項	–	1,765	22,151	23,916
收購一間附屬公司*(附註33)*	–	–	(1,158)	(1,158)
於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8,148)	(110,743)	(118,891)
於二零二四年一月一日	–	(8,148)	(110,743)	(118,891)
於損益表扣除之遞延稅項	–	661	43,827	44,488
於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	(7,487)	(66,916)	(74,403)
於二零二五年一月一日	–	(7,487)	(66,916)	(74,403)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1,320)	1,413	15,363	15,456
於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1,320)	(6,074)	(51,553)	(58,947)
於二零二六年一月一日	(1,320)	(6,074)	(51,553)	(58,947)
於損益表扣除／(計入)之遞延稅項	(41)	273	662	894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1,361)	(5,801)	(50,891)	(58,053)

下文載列 貴集團就財務報告而言的遞延稅項結餘分析：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遞延稅項資產淨值	(114,070)	(71,731)	(55,835)	(53,972)
於財務狀況表中確認之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426,799	414,483	409,370	402,566
遞延稅項負債淨額	312,729	342,752	353,535	348,594

於各有關期間末， 貴集團於香港產生之稅務虧損分別為74,314,000港元、316,963,000港元、419,512,000港元及463,935,000港元，可無限期用作抵銷產生虧損公司的未來應課稅溢利。於各有關期間末， 貴集團亦在中國內地有未來一至五年到期稅務虧損57,522,000港元、56,499,000港元、53,830,000港元及55,701,000港元，可抵銷未來應課稅溢利。因該等虧損屬一段時間虧損之附屬公司及認為不大可能產生可用於抵銷稅務虧損的應課稅溢利，因此並無就該等虧損確認遞延稅項資產。

於各有關期間末，有關尚未確認遞延稅項負債的於中國內地附屬公司之投資相關的暫時性差額總額分別約為23,768,000港元、24,837,000港元、24,258,000港元及21,779,000港元。 貴公司董事認為， 貴公司能夠控制暫時性差額的撥回時間，因此， 貴集團已考慮(其中包括)在可預見未來撥回暫時性差額的可能性，並確認於可預見未來 貴公司於中國內地成立的附屬公司產生的盈利而分派未匯出盈利時應付的預扣稅。

32 股本

貴公司為於二零二五年九月十二日在開曼群島註冊成立的獲豁免有限公司，法定股本為60,000,000港元，分為6,000,000,000股每股面值或票面值0.01港元的普通股。於其註冊成立日期， 貴公司按面值向初始認購人配發及發行一股股份，該認購人其後於同日將該股股份轉讓予香港中旅。

為呈列財務狀況表，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的股本結餘指分拆重組完成前現時組成 貴集團之附屬公司之股本。

33 業務合併

收購銀達(香港)有限公司

於二零二三年九月二十五日，香港中旅全資附屬公司Goster Resources Limited(「**Goster Resources**」)與銀達(香港)有限公司(「**銀達**」)當時股東訂立協議，以收購銀達全部股權。該交易的出售股東獨立於 貴集團。該交易於二零二三年十月十六日完成。自此，銀達成為香港中旅之間接全資附屬公司。

銀達於香港灣仔經營名為「君悅居」的服務式公寓業務。於收購事項前，銀達透過出租君悅居內的服務式公寓單位及商業空間獲得租金收入，並擁有穩定的租戶群及一支有組織的員工隊伍，負責該業務的日常營運及管理。收購事項使 貴集團能夠收購一項成熟且能產生收益的服務式公寓業務，包括物業、現有租賃安排、一支有組織的員工隊伍、僱員以及與租賃、租戶管理及物業營運有關的實質營運流程。收購事項補充 貴集團現有的酒店業務，並鞏固其於香港住宿市場的地位。此外，鑒於君悅居位於灣仔核心商業區，且緊鄰 貴集團現有的香港灣仔睿景酒店，收購事項被認為可透過共享營運資源、管理專長及設施或探索合併及重新發展該綜合地塊的潛力，為 貴集團帶來營運協同效應，從而提升營運效率，並鞏固 貴集團於香港酒店市場的地位。

下表概述就銀達已付代價及於收購日期所收購資產及所承擔負債的公允值。

	於收購時確認的公允值
	千港元
投資物業	911,000
物業、廠房及設備	590
遞延稅項資產	1,158
現金及銀行結餘	1,725
遞延稅項負債	(10,098)
其他資產及負債	98
按公允值計量的可識別資產淨值總額	904,473
於損益表中其他收入及收益淨額內確認的議價收購收益	(4,819)
以現金結算	899,654

議價收購收益主要由於 貴集團的議價能力及與賣方協商條款的能力。

	千港元
現金代價	(899,654)
所收購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1,725
收購時淨現金流出	(897,929)

由於收購或倘合併於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開始時發生，銀達於該年度向 貴集團貢獻的收入及溢利甚微。

34 或然負債

於各報告期末，並未於財務狀況表中計提撥備之或然負債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就銷售合約之妥善履行向一名客戶作出之履約保證金	300	300	300	300

35 經營租賃安排

作為出租人

貴集團以經營租賃安排形式出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及投資物業(附註13及14)。出租投資物業議定之年期介乎一年至五年，出租若干物業、廠房及設備議定之年期介乎一年至五年。投資物業之租賃條款一般要求承租人支付保證金。

於各有關期間末，除附註14就投資物業所披露者外， 貴集團於未來期間就其他租賃應收之未貼現租賃付款如下：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設備及汽車：				
一年以內	5,513	6,092	4,692	2,836
第二至第三年(包括首尾兩年)	911	651	2,123	1,440
第三至第四年(包括首尾兩年)	–	651	1,476	1,440
第四至第五年(包括首尾兩年)	–	221	94	320
	6,424	7,615	8,385	6,036

36 承擔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有以下資本承擔：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於四月三十日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房地產項目、土地及樓宇：				
已訂約但未撥備	145,954	62,754	20,520	24,302
廠房、設備及汽車：				
已訂約但未撥備	3,605	21,352	7,220	16,220

37 關聯人士交易

除於歷史財務資料其他部分已披露該等關聯人士結餘及交易外，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曾與關聯人士進行下列重大交易及結餘：

(a) 與關聯人士的重大交易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附註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旅遊相關收入^來自						
－中間控股公司#*		380,602	291,425	216,857	75,884	64,137
－同系附屬公司*	*(a)*	4,006	4,273	4,075	1,452	314
酒店相關收入來自						
－中間控股公司		593	387	13	–	–
－同系附屬公司	*(a)*	891	2,042	1,954	784	216
管理收入來自						
－同系附屬公司*	*(b)*	2,815	3,853	1,934	257	3,621

	附註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租賃收入來自						
－中間控股公司*		668	367	167	41	221
－同系附屬公司*	*(c)*	10,052	6,403	6,809	1,944	1,637
－一名非控股股東		2,553	2,523	1,929	643	853
－聯營公司*	*(c)*	33,088	37,640	47,636	16,441	16,346
支付旅遊相關開支@予						
－同系附屬公司*	*(a)*	(1,876)	(1,922)	(2,213)	(460)	(427)
支付管理開支予						
－同系附屬公司*	*(b)*	(1,456)	(2,893)	(3,053)	(1,421)	(509)
－一名非控股股東	*(b)*	(5,579)	(6,417)	(11,205)	(3,865)	(4,020)
－直屬控股公司*		(4,515)	(5,272)	(9,972)	(3,454)	(3,609)
支付利息開支予						
－直屬控股公司*		(5,808)	(15,931)	(23,387)	(9,616)	(5,318)
－一名非控股股東		(5,808)	(5,759)	(4,444)	(1,372)	(1,124)
支付租金開支予						
－同系附屬公司*		(1,691)	(1,304)	(663)	(240)	(120)
應付租賃負債予：						
－中間控股公司*	*(d)*	(2,349)	(2,766)	(136)	(356)	(356)
－同系附屬公司*	*(d)*	–	(1,867)	(737)	–	–
支付其他經營開支予						
－同系附屬公司		(64)	(160)	(100)	(26)	(30)

^ 旅遊相關收入主要指來自在香港就申請入境中國內地的旅遊簽證及旅行許可證提供一般委託辦理服務(固定期限直至二零四七年六月三十日)的旅遊證件委託辦理收入。

旅遊證件委託辦理收入是按照一項雙方訂立之代理協議之條款所釐定，並按旅行許可證申請總費用收入之45%收取。

* 該等關聯人士交易包含上市規則第14A章所界定的關連交易或持續關連交易。上述披露金額包括豁免公告及申報規定的若干收入／開支，因為彼等乃低於上市規則第14A.76(1)條規定的最低限額。

@ 旅遊相關開支主要指就購票服務及酒店客房預訂服務向代理商支付的佣金。

附註：

(a) 旅遊相關及酒店相關收入及開支乃根據各訂約方互相協定之條款訂立。

(b) 管理收入及開支根據相關合約按有關費率收取。

(c) 租金收入乃根據各租賃協議收取。

(d) 產生自與中間控股公司、同系附屬公司及一名非控股股東之租賃安排的未償還結餘計入「租賃負債」內(附註30)。

(b) 主要管理人員酬金

貴集團主要管理人員酬金包括支付 貴公司董事(於附註8披露)的薪酬金額如下：

	截至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截至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二零二三年	二零二四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五年	二零二六年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未經審核)*	*千港元*
短期僱員福利	25,371	30,958	28,546	10,516	11,184
離職後福利	1,345	1,590	1,424	361	338
向主要管理人員支付之酬金總額	26,716	32,548	29,970	10,877	11,522

總酬金已包括在「僱員福利開支」內(見附註7(b))。

38 按類別劃分的金融工具

除按公允值計入其他全面收益之股權投資外，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之所有金融資產及金融負債按攤銷成本計量。

39 財務風險管理之目的及政策

貴集團之金融資產及負債主要包括股權投資、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現金及銀行結餘、應付貿易款項、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與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的借款及結餘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該等金融工具之詳情已於合併財務報表之相關附註披露。該等金融工具所涉及之風險及如何減低該等風險之政策載述如下。

流動資金風險

流動資金風險乃指當所有已訂約的財務承擔到期時， 貴集團並無充裕資金以應付所需的風險。 貴集團之目標是設立一套審慎之金融政策，監控流動資金比率以應對風險限額，及為資金維持應變計劃，確保 貴集團維持足夠現金應付其流動資金需要。

根據合約性未貼現付款， 貴集團於各有關期間末的金融負債到期情況如下：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一年內或按要求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81,340	81,340	–	–	81,340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79,908	379,908	–	–	379,908
租賃負債	57,982	25,574	38,844	–	64,418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969,067	1,969,067	–	–	1,969,06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664	26,664	–	–	26,664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698,751	211,629	511,189	156,321	879,139
銀行及其他借貸	511,382	355,116	23,076	156,321	534,513
	3,725,094	3,049,298	573,109	312,642	3,935,049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一年內或按要求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58,871	58,871	–	–	58,871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371,962	371,962	–	–	371,962
租賃負債	90,273	46,411	62,525	–	108,936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629,727	1,629,727	–	–	1,629,727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5,586	25,586	–	–	25,586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698,751	251,384	417,543	155,559	824,486
銀行及其他借貸	383,882	249,488	18,709	155,559	423,756
	3,259,052	2,633,429	498,777	311,118	3,443,324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賬面值	一年內或按要求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71,647	71,647	–	–	71,647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38,314	538,314	–	–	538,314
租賃負債	73,161	39,834	40,343	–	80,177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832,285	3,832,285	–	–	3,832,285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377	26,377	–	–	26,377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650,751	527,940	15,320	154,712	697,972
銀行及其他借貸	363,882	224,958	15,320	154,712	394,990
	5,556,417	5,261,355	70,983	309,424	5,641,762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賬面值	一年內或按要求	一至五年	五年以上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73,238	73,238	–	–	73,2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611,403	611,403	–	–	611,403
租賃負債	66,884	45,511	29,881	–	75,392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3,692,386	3,692,386	–	–	3,692,38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30,477	30,477	–	–	30,477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650,751	519,196	22,496	156,506	698,198
銀行及其他借貸	343,882	206,575	22,496	156,506	385,577
	5,469,021	5,178,786	74,873	313,012	5,566,671

信貸風險

信貸風險指因對手方不履行其合約責任而導致 貴集團承受財務虧損的風險。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歸因於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以及集團公司結餘。 貴集團面對來自現金及現金結餘的信貸風險有限，乃由於對手方為 貴集團認為其信貸風險為低，擁有良好信貸評級的銀行及金融機構。

貴集團的信貸風險主要集中於應收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分別佔應收貿易款項的35%、29%、23%及35%。根據其財務狀況及業務前景，該等對手方於報告期末均具備穩健的財務基礎。管理層密切監控 貴集團信貸風險狀況。

信貸超過某數額之所有客戶均需接受個別信貸評估。該等評估主要針對客戶過往到期時的還款歷史及現時的還款能力，並考慮客戶的具體賬目資料以及有關客戶經營所在經濟環境的資料。應收貿易款項自賬單日期起30至90天內到期。結餘已逾期3個月以上的債務人須於進一步獲授任何信貸前清償所有未償還結餘。一般而言， 貴集團並不從客戶取得抵押品。

貴集團按相當於全期預期信貸虧損的金額(使用撥備矩陣計算)來計量應收貿易款項及其他應收款項及集團公司結餘的虧損撥備。因 貴集團的過往信貸虧損經驗並無顯示不同客戶分部有顯著差異的虧損模式，故按逾期狀態計算的虧損撥備並無在 貴集團不同客戶群間進一步區分。

預期虧損率乃按過去五年的實際虧損經驗計算。該等利率經調整以反映收集過往數據期間之經濟狀況、目前狀況及 貴集團對應收款項預計年期內經濟狀況之觀點之差異。

外幣風險

貴集團若干附屬公司的貨幣資產及交易主要以外幣結算，令 貴集團承受外幣風險。 貴集團目前並無特定對沖工具對沖其面對之外匯風險。 貴集團的政策是監察外匯風險，當有需要時選用適當之對沖措施。

下表顯示在所有其他變量均保持不變之情況下， 貴集團除税前溢利(由於貨幣資產及負債的公允值變動所致)於報告期末對人民幣匯率合理可能波動的敏感度。除保留溢利外，對 貴集團權益並無影響。

	人民幣匯率增加／減少	除税前溢利增加／減少
	%	*千港元*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港元兑人民幣貶值／升值	5	1,080
倘港元兑人民幣貶值／升值	10	2,160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港元兑人民幣貶值／升值	5	1,482
倘港元兑人民幣貶值／升值	10	2,964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倘港元兑人民幣貶值／升值	5	1,025
倘港元兑人民幣貶值／升值	10	2,050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倘港元兑人民幣貶值／升值	5	1,116
倘港元兑人民幣貶值／升值	10	2,232

利率風險

利率風險是因市場利率變動導致金融工具公允值或未來現金流波動之風險。 貴集團所面對的利率變動風險，主要與 貴集團的銀行借款及其他借貸有關。 貴集團並無使用金融衍生工具對沖利率風險。由管理層監察之 貴集團利率風險情況載列於下文。

利率狀況

下表詳述 貴集團於各報告期末借貸的利率狀況(如向 貴集團管理層所呈報)。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實際利率		實際利率		實際利率		實際利率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	*千港元*
定息借貸：								
租賃負債	3.0-5.71%	57,982	2.65-5.46%	90,273	2.65-5.71%	73,161	2.65-5.71%	66,884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1.40–3.75%	237,869	1.40–3.75%	237,869	1.40–3.75%	237,869	1.40–3.75%	237,869
其他借貸	1.40%	33,000	1.40%	33,000	1.40%	33,000	1.40%	33,000
		328,851		361,142		344,030		337,753
浮息借貸：								
銀行借款	5.33%	327,500	6.37%	200,000	3.98%	180,000	4.04%	160,000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3.60%	460,882	3.10-5.34%	460,882	3.10–5.61%	412,882	1.73–2.50%	412,882
其他借貸	3.60%	150,882	3.10%	150,882	3.10%	150,882	2.50%	150,882
		939,264		811,764		743,764		723,764
借貸總額		1,268,115		1,172,906		1,087,794		1,061,517
定息借貸佔借貸總額百分比		26%		31%		32%		32%

敏感度分析

於各有關期間末，假設利率整體上升／下跌0.5%，在所有其他變量均保持不變之情況下， 貴集團除税前溢利將分別減少／增加約8,317,000港元、7,944,000港元、7,930,000港元及2,585,000港元及 貴集團的保留溢利分別減少／增加約8,317,000港元、7,944,000港元、7,930,000港元及2,585,000港元。

上述敏感度分析乃假設利率波動於各報告期末出現而釐定。

資本管理

貴集團資本管理的首要目標，是保障 貴集團能夠持續經營及維持穩健的資本比率，從而可繼續為股東帶來回報，並為其他利益相關方帶來利益。 貴集團在訂定與風險水準相稱的產品和服務價格的同時，亦會以合理的費用取得融資。

貴集團積極地定期檢討及管理其資本結構，以維持穩健的資本狀況，並因應經濟情況轉變而調整資本結構。於有關期間，資本管理之目標、政策或程序並無發生改動。

貴集團按負債與資本比率監控其資本結構。負債包括銀行及其他借貸、應付貿易款項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應付控股公司及同系附屬公司款項及租賃負債。資本為 貴公司權益擁有人應佔權益。

於有關期間， 貴集團評估維持其經調整負債淨額與資本比率的範圍為63%、54%、148%及144%。為保持或調整該比率， 貴集團可調整向股東支付的股息金額、發行新股、向股東發還資本、籌措新債務融資或出售資產以減少債務。

貴集團於二零二三年、二零二四年及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以及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經調整負債淨額與資本比率如下：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應付貿易款項	81,340	58,871	71,647	73,238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507,518	491,633	661,357	721,371
應付控股公司款項	1,969,067	1,629,727	3,832,285	3,692,386
應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	26,664	25,586	26,377	30,477
一間控股公司借款	698,751	698,751	650,751	650,751
租賃負債	57,982	90,273	73,161	66,884
銀行及其他借貸	511,382	383,882	363,882	343,882
負債	3,852,704	3,378,723	5,679,460	5,578,989
資本	6,113,214	6,304,589	3,830,011	3,874,761
負債與資本比率	63%	54%	148%	144%

公允值估計

管理層評估，現金及銀行結餘、已抵押及受限制存款、應收貿易款項、應付貿易款項、計入按金、預付款及其他應收款項之金融資產、計入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之金融負債、應收／付控股公司款項、應收／付同系附屬公司款項、一間控股公司借款以及銀行及其他借貸的流動部分的公允值與賬面值相若，主要由於此等工具於短期內到期所致。

按金及銀行及其他借貸之非流動部分的公允值乃採用現時可得年期、信貸風險及剩餘期限類似的工具的息率貼現預期未來現金流量而計算。 貴公司董事認為，由於其賬面值與其各自的公允值並無明顯差異，故並無披露該等金融工具之公允值。於各有關期間末，因 貴集團本身銀行及其他借貸的違約風險所導致的公允值變動被評估為不重大。

以下層級用以釐定及披露公允值：

第一層： 公允值計量乃從相同資產或負債於活躍市場中所報價格(未調整)得出

第二層： 公允值計量乃基於對所記錄公允值有重大影響之所有輸入數據均可直接或間接被觀察之估值技術得出

第三層： 公允值計量乃基於對所記錄公允值有重大影響之任何輸入數據並非來自可觀察市場數據(不可觀察輸入數據)之估值技術得出

於有關期間，第一層與第二層之間並無轉移，亦無轉入或轉出第三層。 貴集團政策為於公允值層級轉移發生之報告期末確認公允值層級轉移。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權投資	–	–	903	903
	–	–	903	903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權投資	–	–	1,496	1,496
	–	–	1,496	1,496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權投資	–	–	3,145	3,145
	–	–	3,145	3,145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第一層	第二層	第三層	總計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權投資	–	–	3,476	3,476
	–	–	3,476	3,476

於有關期間第三層公允值工具結餘之變動如下：

	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	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千港元*
股權投資：				
於一月一日	858	903	1,496	3,145
就其他全面收益確認之未變現收益淨額	45	593	1,649	331
於十二月三十一日	903	1,496	3,145	3,476

股權投資

截至二零二三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上市股權證券	估值技術－市場可資比較公司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範圍16.1%

截至二零二四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上市股權證券	估值技術－市場可資比較公司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範圍16.4%

截至二零二五年十二月三十一日止年度：

非上市股權證券	估值技術－市場可資比較公司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範圍16.4%

截至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止四個月：

非上市股權證券	估值技術－市場可資比較公司	重大不可觀察輸入數據－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	範圍16.4%

非上市股權證券之公允值使用對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作出調整之可資比較上市公司之價格／盈利比率或企業價值／盈利(扣除利息、税項、折舊及攤銷前)比率釐定。公允值計量與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反向相關。於有關期間末，估計在所有其他變量均保持不變之情況下，缺乏市場流通性折讓減少／增加1%將導致　貴集團其他全面收益增加／減少11,000港元、18,000港元、40,000港元及38,000港元。

40. 報告期後事項

於二零二六年四月二十四日， 貴公司非全資附屬公司信德中旅船務管理有限公司與鴨靈號有限公司(一間於香港註冊成立的有限公司)訂立轉讓協議，以收購用於經營「鴨靈號」海事文化旅遊業務的資產，代價為10,000,000港元。所收購資產主要包括：(i)「鴨靈號」船舶；及(ii)與該業務有關的知識產權、數字賬目及記錄。收購事項已於二零二六年六月完成。

收購事項旨在透過收購一家於港口觀光遊船、包船服務及相關旅遊活動方面擁有成熟營運實力的企業，進一步發展 貴集團於香港的海事文化旅遊業務。收購事項補充 貴集團的現有交通、酒店及旅遊服務業務，並拓展其海上觀光及文旅產品的範圍。預期收購事項將透過 貴集團交通、酒店及旅遊平台之間的交叉銷售機會產生協同效應，擴大客戶觸及範圍，並豐富其旅遊產品組合。此外，收購事項支持 貴集團保護及推廣香港海事遺產及文化旅遊資源的策略，同時鞏固其於本地旅遊市場的地位。

於評估收購事項後，管理層得出結論，認為該交易不符合香港財務報告準則第3號*業務合併*項下業務的定義，乃因所收購總資產的公允值絕大部分集中於該船舶，且 貴集團並無收購有組織的員工隊伍、僱員或能夠產生產出的實質流程。因此，該交易入賬列為資產收購，而非業務合併。

41. 後續財務報表

貴公司、 貴集團或現時組成 貴集團的任何公司均未就二零二六年四月三十日之後的任何期間編製經審核財務報表。